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32 批 2024 年 6 月 19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H202406090051	沪青平公路没有安装隔音设施,交通噪音对小区造成影响。	青浦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涉及的虹桥璀璨公馆位于青浦区沪青平公路与蟠龙路交汇处东北侧,由上海隽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新建,沪青平公路北侧48-06A地块项目,东至泾南河路,南至沪青平公路,西至48-03地块,北至会旭路。目前尚未竣工备案,业主尚未入住。沪青平公路为一级公路地面道路,于1993年全线建成通车,外环线至嘉松中路段于2014年改建通车。小区房屋建成入住时间晚于沪青平公路建成通车。小区第一排房屋距最外侧车行道52米左右。目前沪青平公路路面状况良好。经核实,该项目按照审图通过的施工图纸施工,房屋外窗及阳台移门均采用三玻两腔的隔音门窗产品。房屋销售合同附件明确告知了不利因素:小区南面为沪青平公路,车辆行驶可能会给小区带来噪声污染、光污染、尾气污染等不利影响。	部分属实	落实项目建设单位按图施工并做好自查工作。督促养护单位加强对公路路面的养护维修。	1、已落实项目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及工程监理自查,做到按图施工,并收到出具的门窗施工情况说明。 2、市交通委督促养护单位加强对公路路面的养护维修。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SH202406090052	靖宇中路280号,85度C前的一片广场,每天19点到22点,有二十人左右跳广场舞,音响音量开的很大,噪声扰民。 靖宇中路260号,环球食品公司,周末休息节假日,10点到21点,摊位上放了红色喇叭反复播放店铺促销情况,噪声扰民。 靖宇中路254号,蜜雪冰城,店铺外面右侧上方安装白色固定喇叭,10点到21带反复播放店铺促销情况,噪声扰民。 靖宇中路敦化路路口东南角,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每周五至周日三天,17点到21点30,三到四个流动摊贩占道卖鲜花卖水果,造成人行道上垃圾多。	杨浦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6月10日晚间现场检查时,确有居民在跳广场舞并使用音响播放音乐。 2、6月10日日间现场检查时未发现通过红色喇叭和其他音响器材进行宣传促销行为,现场也未见红色喇叭和其他音响器材。当日晚19时30分许,街道执法人员再次至现场巡查,该店铺已结束当天营业。 3、6月10日日间现场检查时未使用音响进行宣传促销,但店铺内确悬挂有二个白色音响,当日晚19时35分,街道执法人员再次至现场巡查,未发现使用音响和其他器材促销行为。 4、6月11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流动设摊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对事发地点加强视频监控,对发现的噪声扰民等行为及时依法处置。	1、杨浦区延吉派出所依法对跳舞居民进行教育并劝说其关闭音响、离开现场。下一步派出所将会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管控力度,及时制止噪音扰民行为。 2、杨浦区延吉街道将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巡查监管,如发现噪声扰民等行为,将及时依法予以处置。 3、杨浦区长白街道加大街面巡查力度,并结合城运中心的视屏摄像系统对事发地点加强监控,若发现违法现象将依法处置。	已办结	无
3	D3SH202406090049	金丰路777弄26号楼,电梯低频震动噪声,投诉的不是电梯质量的问题,也不是房屋隔音没有做好,根本原因是房屋没有按设计图和没有按照国家强制标准做降噪减震措施,多次投诉,一直没有解决。	闵行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金丰路777弄为西郊庄园四期(酒店式公寓)、大酒店及公建工程。根据《电梯技术条件》(GB/T 10058-2023)、《电梯试验方法》(GB/T 10059-2023)、《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检测,电梯机房噪声40.9dB、轿厢内噪声38.9dB、开关门噪声34.9dB,均符合相关规定。	部分属实	搭建平台进一步沟通,共同分析问题原因,研究解决路径。	2024年5月30日、6月2日,闵行区建管委、区市场监管局和华漕镇等部门和单位实地走访当事人,与其作充分沟通,了解真实诉求,协调解决方案;6月3日上午,由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建设单位、物业公司、原电梯安装维保单位和电梯减震降噪改造实施单位等,针对当事人研究提出的减震降噪方案进行了专题研究,但因该方案涉及到对公共区域的改造,需得到楼栋全体业主的认可,因此还需进一步协商。华漕镇将继续搭建平台,区建管委、市场监管局共同参加,与当事人进行进一步沟通,研究解决路径。	阶段性办结	无

4	D3SH202406090039	顾村镇联杨路 1078 弄西门垃圾临时堆放点以前是草地，占用绿地。	宝山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顾村镇联杨路 1078 弄西门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以前是草地，占用绿地，情况属实，占用绿地面积约 5 平方米。	属实	整治违规占绿，恢复小区绿化。	1、宝山区顾村镇将做好被侵占部分的拆除工作； 2、小区物业将在区绿化市容局的指导下做好绿地恢复工作。7 月中旬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5	D3SH202406090042	奉城镇幸福村三组侵占基本农田，违章搭建养鸡场，导致群众无法在农田里种菜。养鸡场粪便直接排到东边的河道，污染河道。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奉贤区奉城镇幸福村三组养鸡场为上海营房蛋鸡场，主要从事蛋鸡养殖。于 2009 年批准为上海畜牧标准化生态养殖基地，已取得动物防疫合格证和无公害产地认定，年规模饲养约 6 万羽，年产鲜鸡蛋约 1000 吨，全年可生产有机肥料 4000 吨。养殖场与最近民居住宅距离约 500 米。 2、奉贤区奉城镇幸福村三组上海营房蛋鸡场范围三调为设施农用地，且办理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不涉及侵占基本农田搭建养鸡场。 3、该养鸡企业生产期间，对养鸡粪便进行烘干外运，不直排河道。现场路面发现有零星鸡粪，为鸡舍清理粪污运输过程中滴漏所致。 4、反映的河道为奉贤区奉城镇幸福村 10 号河，河道编码为 FX3784，是奉城镇村级河道。养鸡场粪便在清理过程中造成场地二次污染，冲洗后部分污水从地面流入河道，对河道有一定影响，河道透明度不高。	部分属实	对洗刷污水进行截留处理，开展河道水质监测并跟踪处理；督促企业做好厂区环境卫生管理。	1、奉贤区奉城镇将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对洗刷污水进行截留处理，严禁入河。 2、现场路面的鸡粪已清理干净，后续奉贤区奉城镇将加强监管，避免运输鸡粪过程中出现滴漏情况，一旦出现及时清理。 3、奉贤区奉城镇已开展河道水质检测，待检测结果出具后采取下一步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6	D3SH202406090046	古北路延安西路至闵行区的吴中路段，双向古北路，每天 24 小时不定时有四轮机动车、两轮摩托车行驶发动机炸街噪声扰民。	长宁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2024 年 6 月 10 日，市公安局长宁分局交警支队民警至古北路（延安西路-闵行区吴中路段）未发现改装、夜晚炸街的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夜间巡逻，开展不定时设卡整治。	市公安局长宁分局交警支队已安排民警夜间在辖区内延安西路、虹许沿线开展不定时设卡整治，重点对摩托车改装加装、炸街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责任区民警夜间巡逻时，对摩托车加强盘查比对。2024 年 5 月 9 日，在该路口周边道路查处过 1 起非法改装的摩托车，对车辆进行处罚并责令其恢复原样。	已办结	无
7	D3SH202406090047	场中路 2351 弄 2 号 3 号 5 号 6 号居民楼外小区道路上，早晚两个遛狗高峰时段，遗留狗粪在路上不清理，影响道路环境卫生。	静安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核实： 该路段有市民遛狗，检查时该路段整体干净整洁，市民遛狗经过会及时捡拾狗粪垃圾，现场未发现市民遗留狗粪。	部分属实	做好宣传、巡逻、清洁，引导居民养成文明养犬行为习惯。	1、加强宣传教育和巡逻监督。小区物业对小区内遛狗居民进行劝导，提醒捡拾狗粪垃圾。第一时间做好遗留狗粪清理； 2、加强志愿巡查。组织志愿者在小区开展巡查，提醒居民文明遛狗； 3、环卫部门进一步增加该区域的保洁频次，及时清理动物粪便。	已办结	无
8	D3SH202406090045	九江路湖北路路口每天不定时，大功率机动车两轮摩托车行驶时发动机炸街，噪声扰民，影响附近旅客客人休息。	黄浦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公安黄浦分局上门走访了周边艺龙酒店、古象大酒店、王宝和大酒店等，核实了解到附近区域夜间偶有车辆噪声问题发生。	属实	加强道路巡查管理，依法及时整治查处违法行为。	1. 公安黄浦分局交警支队在九江湖北路口叠加安排 1 名交警和 1 名辅警，增加日常固守时间和管理力度。 2. 公安黄浦分局交警支队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开展设卡临检，于九江路等处检查摩托车 22 辆次，其中查获非法改装 1 起，其他类违法 3 起（违反禁令 2 起、未按规定安装号牌 1 起）。 3. 公安黄浦分局交警支队与相关商家建立沟通机制，互通警情和信息，提升管理打击工作的针对性。	已办结	无
9	D3SH202406090044	1、德州路 338 号德州休闲绿地公园北出入口广场靠近德州路，南出入口广场靠近川杨河，每天 19 点至 21 点 30，跳广场舞，开音响噪声扰民，下雨无。持续很久无人管。 2、溪兰路 169 弄尼德兰北岸小区 120 号业主，将小区公共绿化占为己有，做成自家花园，修成篮球场，水池花园，并搭出阳光房，靠近河边除掉公共绿化树木修建露台。养的两条狗噪声扰民。多次反映未解决。	浦东新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德州路 338 号德州休闲绿地公园，南出入口无跳广场舞情况，北出入口日常有周边德州七村、德州四村两个小区居民公共使用较多，平时附近小区居民在此休闲聊天、健身、跳广场舞。经现场了解，广场基本每天晚上 19 时至 21 时，有 40-50 人左右跳广场舞，有公放喇叭设备。 2、之前搭建花园、篮球场、水池、阳光房、露台被破坏的公共绿化已经恢复，篮球架和部分栏杆尚未拆除。该业主饲养 2 条犬，均已办理养犬登记证，核查时未听见犬吠。经查阅，浦东新区高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已在前期接到相关投诉，并积极处置（2023 年 10 月 15 日，浦东新区高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收到投诉并至现场核查，发现该处存在损坏绿化的行为，遂依法进行立案查处，当事人已按要求恢复绿化，并处罚款 6720 元整）；2024 年 6 月 3 日，浦东新区高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再次接到投诉，反映该业主占用绿化，6 月 5 日，执法人员至现场核查，发现该业主在绿化内违法搭建、下挖鱼池，遂依法予以立案调查，当事人已按要求拆除搭建、回填鱼池，并恢复绿化；占用的绿化已在物业督促下进行	基本属实	加强公园广场的日常管理和巡查；加强对居民宣传引导和劝阻。恢复小区被损坏的公共绿化，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加强“文明养宠”宣传。	1、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加强该区域广场的日常管理和巡查，如有噪音扰民现象的，当场劝阻；如有屡教不改的，对其收缴设备、按规定对其处罚；构成犯罪的，由派出所处理。 2、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协调居委会对居民进行法制宣传和劝阻，落实长效管理。 3、浦东新区高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督促 120 号业主于 6 月 30 日前拆除篮球架和栏杆，确保整改到位。 4、浦东新区高桥镇城建中心（房办）指导物业公司做好日常巡查监管，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 5、浦东新区高桥镇高桥镇新城第一居委会针对犬吠扰民问题，上门进行“文明养宠”宣导，	阶段性办结	无

					整改并开放。				并在小区内做好“文明养宠”宣传。		
10	D3SH202 4060900 41	杨树浦路广德路路口上海五建集团工地门口外的路边上，每天上午10点20到11点20，下午16点30至18点，有六至八个人在这里无证占道设摊卖盒饭，下雨无，路面上有泡沫塑料等垃圾。多次反映未果	杨浦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未发现有用城市道路设摊经营食品的行为，也未发现路面上有泡沫塑料等垃圾。	部分属实	持续对该区域进行巡查和固守。	1、严厉打击无证设摊贩售食品，大桥街道联合市场监督管理、派出所等相关部门进行联动综合整治，并持续对该区域进行巡查和固守。 2、通过走访调研，协同各相关部门，与工地方召开综合协调会，引导工地餐饮管理方与周边正规餐饮企业积极对接，缓解就餐压力。	已办结	无	
11	D3SH202 4060900 40	剑川路安宁路路口靠北一窨井盖返水，有一个多月了。三百米内能闻到臭味。	闵行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现场打开井盖发现管道水位正常，未发现冒溢及异味情况。排查下游污水管道，水位亦正常，运行稳定。今年4月至5月初，该点位曾有污水冒溢情况。经核实，系下游金平路污水倒虹管异物堵塞导致。2024年5月9日，管道养护单位已清理疏通倒虹管，解决冒溢问题，并落实人员每日检查沿线污水管道情况，截至目前该处未发生污水冒溢及异味散发等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对排水管道日常养护工作，保障排水户排水畅通。	闵行区水务局将会同属地相关部门，加强对排水管道日常养护工作，并继续做好易冒溢点位的巡查工作，确保区域内污水输送正常，保障排水畅通。	已办结	无	
12	D3SH202 4060900 43	乌鲁木齐中路11号隆记自选快餐废水排放、油烟废气排放不符合相关标准。永丰苑旅馆废水排放不符合相关标准。	静安区	水	经调查核实： 乌鲁木齐中路11号为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直管公房，3层4层部分区域为居民住宅，其余区域为非住宅性质。其中： 1、乌鲁木齐中路11号-3门面和2层为上海酌好餐饮有限公司，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店招名为隆记自选快餐，厨房位于1层，有产生油烟的餐饮项目，该单位已安装并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净化设施每季度清洗一次。其厨房油烟管道从墙内伸出，延伸至南侧外墙朝向乌鲁木齐中路排放，排放口与2层南侧窗户齐平，存在未按污染防治要求设置油烟排放口的行为。厨房废水经厨房内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埋管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2、乌鲁木齐中路11号1层3层4层为上海永丰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有营业执照，经营旅馆，仅提供客房住宿，不设餐饮服务，仅产生生活污水，其在地下设置化粪池，末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两家单位均位于雨污水合流制区域，废水都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现场无法出示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基本属实	完成排放口整改，开展油烟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确保达标排放；限期办理排水许可证；加强日常巡查，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静安区生态环境局针对上海酌好餐饮有限公司油烟排放口位置不符合污染防治要求的行为，依据《上海市饮食服务业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开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商户限期整改，按照污染防治要求改造油烟排放口位置，并对其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后续，将会同属地街道跟踪整改情况，对拒不改正的单位依据法律规定实施处罚；同时对改造后的油烟排口开展油烟废气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 2、静安区建设管理委要求排水单位限期办理排水许可证。 3、静安区静安寺街道会同各职能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13	D3SH202 4060900 36	宝山区顾村镇沙浦路311弄142号、178号、217号别墅住户占用小区公用绿地违章搭建亭子，亭子将阳光遮住，导致下面的植物全部枯死。	宝山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宝山区顾村镇沙浦路311弄142号、178号、217号别墅住户占用小区公用绿地违章搭建亭子，亭子将阳光遮住，导致下面的植物全部枯死。情况属实。	属实	拆除违章搭建，恢复小区绿化。	1、宝山区顾村镇城管将依法整治违章搭建亭子； 2、违建业主将做好绿地恢复，补种工作； 3、宝山区绿化市容局将做好小区绿化恢复的行业指导。	阶段性办结	无	
14	D3SH202 4060900 33	马陆镇大宏村何家村民小组南面是A30绕城高速，西面是浏翔公路，交通噪声扰民。北面离村庄一条河有一个家具厂，油漆异味扰民。	嘉定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G1503上海绕城高速位于何家村民小组南侧，距离何家村民小组南边界约为90米。G1503高速公路（北段）建成于2004年，是上海东北地区的主要快速通道，正对何家村民小组的高速段没有安装隔声屏。村民居住的房屋建造于八九十年代，距离高速公路超过100米，房屋与高速公路之间有河道、农田、绿化树木等；西面是浏翔公路，为二级公路，由嘉定区交通委负责日常管理，道路交通流量较大，易引起交通运输噪声。涉及马陆镇大宏村浏翔公路路段为环村路至横仓路，该路段路面平整，通行状况良好。 上海海祥家具有限公司位于嘉定区浏翔公路3058号，主要从事木质家具的生产加工，2023年产值13196万元。该建设项目2011年10月取得环评批复，2012年4月完成验收；2022年3月取得改建项目环评批复，2022年12月完成自主验收。产污环节主要为木工加工及喷涂，木工生产环节配备了中央集尘处理装置，喷漆工艺环节有二次密闭措施，配备水帘帘+过滤棉+RCO+活性炭处理设施。该企业北侧为环村路，东侧为空地及企业宿舍区，南侧为何家村民小组，距离约为20米，西侧为浏翔公路及相邻企业。检查当日企业休息停工中，喷涂间、厂房门窗关闭，厂区及周边道路未闻异味。该企业喷涂间和晾干间出入口处已安装软帘，危废仓库密闭，已对危废仓库门缝加贴密封条。现场对厂区及周边进行巡查，未发现异味情况，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未见异常，企业提供2023年委托检测报告，数据达标。自2022年以来，有收到对该公司异味扰	部分属实	督促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加强对G1503高速公路路面的养护维修。	1、嘉定区交通委将持续加强浏翔公路道路设施巡检，发现设施损坏及时维修，确保道路行驶质量，减少因道路设施损坏引起道路噪声影响。 2、由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指导企业制定优化管控方案，加强无组织废气管控，减少废气无组织外溢问题。 3、嘉定区马陆镇联合属地村委會做好村民解释、沟通工作，并关注相关事项推进情况及及时反馈村民。	阶段性办结	无	

					民的信访投诉件1起。 现场检查时，企业喷涂间、厂房门窗处于关闭状态，废气处理设施运行中。嘉定区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车间门窗外1米处、危废仓库门外1米处、厂区北边界外2米处进行废气采样监测，对4个喷漆工序排气筒出口进行废气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车间门窗外1米处、危废仓库门外1米处非甲烷总烃浓度处于0.92mg/m ³ -2.94mg/m ³ 之间；4个喷漆工序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实测干浓度处于1.08mg/m ³ -3.22mg/m ³ 之间，排放速率处于0.026kg/h-0.11kg/h之间，苯系物均未检出，均未超过《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59-2017）浓度限值要求。					
15	D3SH202406090035	对 X3SH202405290200 公示情况不满意： 1. 开发商在销售现场的沙盘模型中和《红线内不利因素》仅提及“环卫用房”，未说明为“市政环卫用房”，更没有提及“垃圾压缩站”。 2. X3SH202405290200 调查核实情况没有逐条回复举报人投诉的相关问题。	普陀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核实： 1、小区在商品房销售环节，建设单位在商品房预售合同补充条款一中“红线内不利因素”第16条说明已告知：“本项目7号楼裙房北侧为市政环卫用房，可能有观感、视线、灯光、异味、噪音、光污染和环境秩序等影响”。 2、关于“X3SH202405290200 投诉件”，相关部门已综合投诉人所提问题，归纳整理后在调查核实情况一栏中统一进行了答复。现将有关情况再次告知如下： X3SH202405290200 中反映的“附建式生活垃圾收集站”位于普陀区中山北社区 C060202 单元 B2-18 地块住宅项目内，建设单位为上海招新锦置业有限公司，项目目前正处于建设过程中。该垃圾压缩站的设置和建设符合相关要求。 该件所述的“答疑纪要”，系该地块在拍地过程中，职能部门针对意向单位所征询的相关问题提出的原则性建议。该地块进入方案设计阶段，由建设单位综合各部门意见，结合小区自身及周边地块特点，统筹进行设计。该项目在综合考虑了地块整体条件及7号楼自三层以上保障房的具体位置、朝向等因素，并提高垃圾压缩站环保措施配置的前提下，设计建设附建式垃圾压缩站，即依附在7号楼，并未违反《生活垃圾收集站（压缩式）设置标准》、《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中相关强制性要求。中山北社区 C060202 单元 B2-18 地块住宅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按规定进行公示，明确在7号楼裙房位置建设环卫用房。公示时间从2022年8月31日至2022年9月9日，意见收集期截至2022年9月17日，公示期间无异议。该项目按照《上海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公开规定》公开经批准的工程规划许可证总平面图中，相关位置信息均已清晰表示，且明确环卫用房含压缩站、道班房、环卫办公用房，合计1026平方米。相关批准文件可在政府网站上查询。	部分属实	充分采取噪声、污水、臭气等方面的环保治理措施，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做好周边居民的解释工作。	1、普陀区绿化市容局将继续与区规划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长寿路街道等部门形成合力，共同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居民解释工作。 2、对于开发商配建的环卫用房，普陀区绿化市容局将严把验收关，将相关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3、垃圾压缩站投入使用后，普陀区绿化市容局将督促使用单位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加大管理和保洁力度，确保内外环境整洁。同时，将结合区域实际需求不断优化该垃圾压缩站的使用时间。 4、普陀区长寿路街道负责督促辖区内各小区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提高干垃圾的纯净度，以减少垃圾进站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5、普陀区房管局后续在7号楼公租房租赁过程中，将对租赁业主做好环卫设施信息及时披露和事先告知等工作。	已办结	无
16	D3SH202406090048	举报人前期举报小区雨污混排问题，有相关人员进行检查，举报人不认可。1. 奉贤区君汇塘路158弄海湾世纪佳苑小区在雨天污水井和雨水井水位都与路面齐平，存在满溢至路面的问题。2. 举报人称小区物业将污水井内水抽到雨水井内。3. 2019年小区雨污管网改造时，施工图纸要求所有化粪池取消，目前15家只取消其中1家。4. 小区28号居民反映其房屋南边有雨水管网排水至河道，在投诉相关部门后，该管道被截断，但雨水被改道至28号东面向河道排放，排水黑臭。5. 33号周围有一个雨水管道排口流入河道。6. 32号污水管网不畅通，无法把粪水排出。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奉贤区君汇塘路158弄海湾世纪佳苑小区”应为奉贤区海湾旅游区金汇塘路158弄海湾世纪佳苑小区，关于小区下雨天污水井和雨水井水位与路面齐平问题，是未完成雨污改造前雨水倒灌导致，改造完成后雨水井水位正常； 2、关于将污水抽到雨水问题，是施工时采取的污水临排措施，将污水抽到市政污水管网，而不是抽到雨水井； 3、关于取消化粪池问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已开展改造工程； 4、28号居民南侧雨水管网改道至东面河道，是经设计单位现场勘察后对方案进行了优化，目前雨水排放正常； 5、33号周围雨水管道排放至河道符合排放要求； 6、经现场核实，32号污水管网目前排放畅通。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公司定期对雨污水管网进行疏通和维护，及时劝阻和制止私自雨污混接排放行为。加强和居民的信息沟通，做好宣传和解释工作。	1、奉贤区海湾旅游区会同区房管局督促物业公司加强日常管理，定期对雨污水管网进行疏通和维护。 2、奉贤区海湾旅游区会同区房管局督促物业公司加大巡查力度，如发现业主存在私自雨污混接排放现象，及时进行劝阻和制止，对不听劝阻的报相关执法部门处理。 3、奉贤区海湾旅游区督促海墅居委积极关注小区居民诉求，加强对居民的宣传，做好相关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17	D3SH202406090028	真如街道子洲路650号齐聚堂棋牌室营业噪音（洗牌声、椅子拖拽声）扰民，影响周边居民，最晚至凌晨1点。	普陀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子洲路650号齐聚堂棋牌室”实际为上海瑾虔棋牌休闲娱乐中心，地址：子洲路680弄56号102室，位于明丰世纪苑沿街一楼商铺，营业面积120平方米，持有有效营业执照，主要经营棋牌室服务。该棋牌室设有8间包房，营业时间自每日12:00开始，至次日0:00左右结束。普陀区环境监测站分别于2024年6月6日、6月7日对该棋牌室进行噪声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该棋牌室昼间、夜间噪声排放均达标。	基本属实	督促规范经营行为，减少噪声扰民。	1、该棋牌室经营者承诺优化调整营业时间，晚上11点前结束营业。 2、普陀区真如镇街道要求该棋牌室夜间营业应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采用关闭门窗、反复提醒等多种方式降低噪音。同时，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对该处的日常巡查管理，督促其落实整改，依法合规经营，减少	已办结	无

					2024年6月10日现场检查发现，该棋牌室后窗外的防盗窗不符合消防规定、缺少一个疏散门的问题正在整改中。			扰民情况的发生。		
18	D3SH202406090031	三门路1185号HONDA(三门路店)周边有很多摩友油门炸街，噪音扰民。	虹口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三门路1185号商户营业执照名称为“安葡韦尔商贸(上海)有限公司”，店招为“HONDA”，经营范围包括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二手车经济等。2024年6月10日多部门现场核查时，该店场地内存放数台燃油摩托车，其中有1台摩托车涉嫌改装。	属实	加大巡逻力度，及时查处违法行为；加强社区宣传和告知，引导文明驾驶。	虹口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询问涉嫌改装的摩托车车主，将根据询问结果作进一步处理。虹口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加强三门路、逸仙路沿线夜间巡逻力度；联合区相关部门不定期开展联合整治。江湾镇街道加强商户周边巡查，联合交警部门进社区开展宣传活动，引导摩托车驾驶员文明驾驶。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SH202406090025	嘉定区海波路1211弄小区内及售楼处开发商种植的绿化死亡后未进行维保补种。	嘉定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嘉云社区南山馨苑小区位于江桥镇海波路1211弄，东至界泾，南至海蓝路，西至乐秀路，北至海波路。该小区共有22个单元，总户数735户。 目前该小区绿化由开发商负责日常养护工作。经核实，2024年3月开发商曾对小区内死亡的绿植进行过一次补种，还对生长状态不佳的树木进行输液等形式养护，目前存在零星树木补种后未能成活的现象。	部分属实	督促开发商完成树木补种；加强树木的养护，持续改善小区居住环境。	1、嘉定区江桥镇针对之前补种效果欠佳的零星未成活树木，督促开发商尽快完成补种，于2024年6月底前完成。 2、嘉定区江桥镇贵成属地社区加强小区的日常巡查，督促绿化养护单位提高树木养护质量，如发现绿化死亡及时补种，将树木纳入小区常态化管理。	阶段性办结	无
20	D3SH202406090024	松江区广富林街道银泽路1188弄保利西子湾172号楼下的汽修车店，汽车清洗或维修时噪声扰民。	松江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广富林街道银泽路1188弄保利西子湾172号楼下共有3家汽修店，分别是上海梓甄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广富林路1188弄170号106室）、松江区广富林街道绅言汽车美容经营部（广富林路1188弄172号101室）、松江区广富林街道静彤汽车美容服务部（广富林路1188弄172号103室）。上海梓甄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闭门未营业；静彤汽车美容服务部开门营业但未在从事洗车和维修业务；绅言汽车美容经营部正在从事贴膜服务，未在从事洗车和维修业务。2024年6月12日，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开展边界噪声监测，监测结果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限值。	部分属实	落实日常检查和跟踪监测。	1.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将加强日常巡查，继续对汽修店开展噪声监测。 2.松江区广富林街道加强日常管理，做好宣传，防止噪音扰民。	阶段性办结	无
21	D3SH202406090029	市民反映崇明区电捕鱼情况严重，破坏生态，(无特定反映地址区域)，要求加强监管监督。	崇明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崇明区市管河道2条、区管河道28条、镇(乡)管河道725条、村级浜沟15139条、其他河道371条，共计16265条。 目前开展联合行动6次，清理取缔各类违规网具170余条，未发现电捕鱼行为。 近年来，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在内陆水域共开展了一系列执法检查工作，对禁渔期内非法捕捞行为构成犯罪的，由公安部门立案查处，有力地打击电、毒、炸、地笼捕捞等违法行为。2023年度，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执法检查行动193次(包括夜间突击检查57次)，出动执法人员600余人次，查处非法捕捞案件36起，其中电捕鱼案件13起。2024年以来，开展执法检查行动70次(包括夜间突击检查30次)，出动执法人员300余人次，共查处非法捕捞案件7起，其中电捕鱼案件3起。	部分属实	加大内陆河道日常巡查和夜间突击检查频次，开展联合整治，严厉打击电、毒、炸、地笼捕捞等非法捕捞行为。	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将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管，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捕捞行为。 1、崇明区农业农村委继续做好内陆河道常态化巡查工作，进一步加大内陆河道日常巡查和夜间突击检查频次，严厉打击电、毒、炸、地笼捕捞等非法捕捞行为。 2、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制定了《2024年崇明区内陆水域禁渔期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各乡镇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积极开展日常执法检查，依托内陆“河长制”“河道警长制”等河道管理制度，建立发现处置机制，落实网格化管理，严厉查处电捕鱼、地笼等非法捕捞行为。建立区农业农村委、区公安分局、区水务局、乡镇人民政府等为主要成员的联动联动机制，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行动，将日常监管纳入乡镇网格化和河长制管理平台，将内陆水域非法捕捞查处、禁用渔具取缔纳入村级组织绩效管理考核。 3、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加大宣传力度。根据区司法局要求开展“谁执法谁普法”活动，积极深入社区、村居、码头开展法律法规和管理政策等内容的普法宣传和讲解，重点针对电、毒、炸、地笼捕捞等非法捕捞行为开展专项宣传活动。 4、崇明区农业农村委会同乡镇、公安部门及其他相关职能部门继续开展专项联合执法	阶段性办结	无

										行动，不断加强与属地责任单位的联系，健全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严厉查处电捕鱼、地笼等非法捕捞行为。		
22	X3SH202 4060900 62	徐汇区长桥新村小区门口罗香路早高峰车辆噪声扰民。	黄浦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2024年6月11日早高峰时段，徐汇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至现场核实情况，车辆正常有序通行，未发现明显的车辆噪声扰民情况。 经查询，徐汇区公安分局今年以来未接到过长桥新村小区门口罗香路关于早高峰车辆噪声扰民的警情及“12345”市民热线工单。	部分属实		加强早高峰检查频次和力度，营造满意的良好交通环境，减少交通噪音扰民。	为营造人民满意的良好交通环境，提高市民幸福感，徐汇区公安分局将开展常态化治理，一是采取定点检查和流动巡查的方式，严查严处货车非法改装、超载超限、乱鸣笛等违法行为。二是对驾乘人员开展交通安全、噪音污染、货车非法改装、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的教育宣传，倡导文明绿色出行，加深群众对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了解，提高群众对噪音污染对社会危害的认识，积极争取社会和广大市民的理解、支持。	已办结	无	
23	D3SH202 4060900 26	崇明区陈桥镇长兴村田桥3队靠近陈海公路和建设公路交叉口，王加弄车站向西400米左右的水泥生产加工厂，白天生产时噪声、粉尘严重影响周边。	崇明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田桥3队靠近陈海公路和建设公路交叉口，王加弄车站向西400米左右的水泥生产加工厂”为陈桥镇长兴村田桥388号（原鳌山砖瓦厂）区域，“王加弄车站”实际为“黄家弄车站”，该处资产属于陈桥镇长兴村集体资产，由上海崇明区城桥镇长兴经济合作社租赁给上海城桥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城桥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租赁给上海绿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由上海绿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转租，涉及水泥生产加工有3个，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鑫瀛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水泥砖的加工制造，2017年编制了《上海鑫瀛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报告》，2018年编制了《上海鑫瀛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措施落实项目验收报告》，通过了崇明区深入开展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整治，被列为整顿规范类企业。该单位厂区配备喷淋等防尘设施并能正常使用，堆物料有防尘网覆盖。该企业落实自行检测要求，噪声和粉尘均符合标准。 2.上海同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生产，2017年编制了《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治环境影响分析报告》，2018年编制《上海同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环境验收审核报告》，通过了崇明区深入开展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整治，被列为整顿规范类企业。该单位2022年1月至2024年2月处于停产状态。2024年3月对设备进行检修和调试，5月份试生产。该单位厂区配备有喷淋设施并能正常使用，但是厂区西侧存放的原材料未覆盖，场地上有1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未粘贴识别标志。该企业落实自行检测要求，噪声和粉尘均符合标准。 3.上海绿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自用的场地内有路肩石等水泥制品生产，生产工艺为混凝土水泥-浇筑-成型，有模具、刮刀、铁锹等生产工具，厂区未配备喷淋等防尘设施，地面散落有粉尘，部分水泥渣露天堆放，未配备防尘网。	部分属实	责令整改、依法取缔，加强对企业监督管理，督促依法合规经营。	1.崇明区城桥镇政府约谈长兴村田桥388号场地的承租人上海绿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负责人魏某某，要求其切实履行场地管理职责，加强场地内各生产企业的管理。2024年6月12日，上海绿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自用的场地内路肩石等水泥制品已停止生产，并已完成工具、模具等生产设施的清理。 2.崇明区城桥镇政府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对该区域的噪音监测，根据监测结果，要求涉及的企业整改。要求涉及企业加强内部管理，增加场地的喷洒频次，做好堆料的防尘网覆盖。 3.崇明区生态环境局对上海同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1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未粘贴识别标志的问题开展调查，对上海绿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自用的场地内水泥制品生产未配备扬尘防治措施开展调查，依法处置。 4.崇明区城桥镇政府将进一步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24	X3SH202 4060900 53	上海诚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严重噪音污染，从凌晨5点半到夜晚12点多，全天间歇性发出巨大金属、钢管、废品落地声。	静安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康定路883号4幢由上海诚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租用，该单位从事废品回收，对纸质和金属废品进行收集打包分拣，再装大车运离，主要用作中转。 现场检查时，上海诚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常营业，其场地边界处未发现异常噪声。该单位场地内有工人手工拆解、分拣零散废品，场地内停放两辆卡车等待叉车装载压缩打包后的废品。工人在处理零散金属废品过程中，存在敲击、锤打等易引发较大瞬时噪声的作业，执法人员现场已予以制止。	部分属实	督促涉事企业规范作业、文明操作；加强日常巡查，避免噪声扰民。	静安区曹家渡街道会同相关职能部门要求上海诚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康定路883号4幢处理零散金属废品时不得采取敲击锤打等易引发较大瞬时噪声的作业，并要求现场负责人督促操作工人文明操作。下一步，街道将加强夜间视频巡查，劝导该单位在场地内开展装卸作业，尽可能杜绝在道路沿线装卸作业，避免噪声扰民。	已办结	无		
25	X3SH202 4060900 41	南京西路街道铜仁路90弄88号中有6、7家餐饮，油烟扰民严重。	静安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铜仁路90弄为居民住宅小区，铜仁路88号为X88商场。上海雅品宁商业有限公司为铜仁路88号X88商场物业，商场内共有8家产生油烟的餐饮单位，分别为上海森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Latina）、上海磅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CUCURUCU）、上海植庭餐饮有限公司（店招：植藤）、上海福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平成屋）、砾乐（上海）餐饮有限公司（店招：三川十酒）、上海潮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NUITS）、上海温柔不让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FINE FUN）和灿河	部分属实	开展油烟监测，确保达标排放；推动油烟在线设备安装，长效管理。	1、对上海森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磅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两家餐饮店进行油烟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 2、上海福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已于当晚完成油烟在线监控设备的安装，并已联网，油烟在线数据未见超标。 3、推动上海福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砾乐（上海）餐饮有限公司、上海潮口餐饮管理有限	阶段性办结	无		

					(上海)烤肉有限公司铜仁路店(店招:普通食堂),以上8家餐饮店均持有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分别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油烟排放口均设置于所在建筑楼顶。其中上海森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Latina)、上海磷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CUCURUCU)距离北侧居民住宅区较近,排放口高于邻近居民住宅楼;上海植庭餐饮有限公司已安装油烟在线监控设备,油烟在线数据未见超标。			公司、上海温柔不让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和灿河(上海)烤肉有限公司铜仁路店,5家餐饮单位安装油烟在线监控设备,确保做好对油烟排放情况的长效管理。 4、督促物业对商户加强管理,确保各商户依法合规经营。		
26	D3SH202 4060900 19	市民反映嘉定区新冠路296号未批先建、未验先投。两家公司的实验室疑似私设暗管排放废水至旁边河道内,废气排放超标(都是在白天),出具的检测报告上的监测数据造假,台账造假。	嘉定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核实: 新冠路296号为一工业园区,该园区有2幢办公楼,共注册4家企业,均隶属同一集团公司。 1.针对园区项目环评手续问题。上海万子健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医学检验实验室项目已获环评并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上海万子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诊断试剂项目已获环评并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万子健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司法鉴定实验室项目已获环评正在组织验收,实验室仍在调试阶段,暂未开展相关业务;上海万吉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基因检测实验室项目已获环评暂未投建。 2.针对园区暗管排放废水问题。上海万子健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的实验室废水经厂区西南角的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汇流到园区污水总排口纳管排放,上海万子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试剂实验室废水和万子健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司法鉴定实验室废水经消毒处理后汇流进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排放。区生态环境局使用无人机对该园区南侧河道进行巡查航拍,仅发现一处雨水排放口,未见有水排放。 3.针对园区废气排放问题。1幢楼顶共有5个废气排放口,均安装有活性炭处理设施,检查时设施均在运行,2幢楼顶预设1个废气排放口,为万吉泰基因检验实验室新项目预留,目前未启用。2024年6月11日现场检查时,由于园区3家企业实验室工况均不满足监测条件,无法开展监督监测。 4.针对检测报告数据造假问题。经查,园区内注册的4家企业,仅万子健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曾于2022年10月申请了部分环境检测资质,通过查询上海市环境监测社会化服务系统,未找到期间该企业出具的环境检测报告。该企业已于2024年4月申请取消了全部环境检测资质。	部分属实	开展废气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相应处理;督促企业规范经营,加强日常监管。	1、根据园区内企业实验室运行情况,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对其废气排口开展监督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相应处理。(计划于6月30日前完成) 2、工业区联合相关职能部门持续加强对该园区的日常环境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27	D3SH202 4060900 22	青浦区练塘镇工业园区章练塘路与蒸夏路交叉口往东约250米的伽衡实业有限公司每周不定期在傍晚排放恶臭气体,最近一次是6月8日。	青浦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伽衡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制品生产,生产工艺为铝锭-熔化保温-压铸-切边-去毛刺-抛丸-烘干-检验-成品入库。压铸废气配套一套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抛丸产生的粉尘配套一套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检查时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现场未闻有明显异味。	部分属实	安排监测,视监测结果作进一步处理。加强巡查监管。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将对该公司废气排口安排监测,视监测结果作进一步处理。同时,将强化对该公司巡查,杜绝违法排污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28	D3SH202 4060900 21	嘉定区海波路1211弄南山虹桥领峯小区内交房时原有绿化没有维护大量死亡,后全部换种成易养殖维护的绿植。小区北门未按原有绿化标准种植绿化。	嘉定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嘉云社区南山馨苑小区(南山虹桥领峯)位于江桥镇海波路1211弄,东至界泾,南至海蓝路,西至乐秀路,北至海波路。该小区共有22个单元,总户数735户,于2022年12月31日起集中交付。 目前该小区绿化由开发商负责日常养护工作。经现场核实,没有发现小区内原有绿化未维护而大量死亡并且换种易养殖维护绿植的情况。同时,经对比小区绿化竣工图,小区北门绿化布局与竣工图纸存在差异,门口东侧香樟树等缺失,系在小区交付前,开发商应部分业主代表要求在小区北门处增加一块小区铭牌,绿化种植位置有微调。但小区北门处的绿化品种和数量没有减少,并做了相应的提升。图纸上树木数量:碧桃9,香樟14,枇杷树0,鸡爪树2,桂花树0;实地数量:碧桃9,香樟16,枇杷树2,鸡爪树4,桂花树4。北门东侧新建小区铭牌,移植4颗树至北门西侧。	部分属实	加强树木的养护,持续改善小区居住环境。	嘉定区江桥镇要求属地社区加强小区的日常巡查,将树木纳入小区常态化管理。	已办结	无
29	D3SH202 4060900 12	奉贤区四团镇渔洋村1119号东面的虾塘(1999年至2000年开始养殖)有暗管(在马路内可见),将养殖废水直接排放到旁边的五古村一组河道。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该点位位于渔洋村五古十一组,地类性质为养殖坑塘,面积约为5亩。渔洋村养殖户王卫兵,自1999年至今养殖南美白对虾。投诉人提到的暗管为虾塘排水口,确实未做尾水处理,存在养殖尾水直排河道现象。 2、四团镇对周边涉及的老北横河进行现场查看,并查询今年以来每月水质检测数据,检测结果均为III类水,无异常情况。	属实	要求养殖户对排水口加装尾水处理设施,确保合法合规排放。加大日常监管和巡查力度。加强宣	1、目前该虾塘尚处虾苗阶段,在无需排水的情况下封堵该排水口。待成品虾销售结束需排放养殖尾水前,对排水口加装尾水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 2、强化对养殖户的宣传教育,严格落实水产养殖业尾水处置的相关措施和要求,对不满足养殖条件的虾塘劝导开展退养工作,保障	阶段性办结	无

							传引导。	生态环境有效治理。 3、举一反三，加大日常监管力度，定期对全镇养殖虾塘尾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及河道水质进行巡查和监测，切实规范虾塘养殖行为，确保排放达标，河道水质正常。		
30	D3SH202 4060900 20	普陀区石泉街道管弄路251弄垃圾厢房保洁人员将垃圾箱放在12号楼下围墙处，造成蚊蝇滋生。小区内幼儿园与水泵站间空隙用雨棚搭建放置垃圾。	普陀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管弄新村251弄12号楼旁设有一个四分垃圾厢房，宽为3.6米、深为1.14米，总面积4.1平方米。由于该垃圾厢房过于狭小，物业保洁人员在垃圾清运回收时，会将用于周转备用的垃圾桶暂时存放于垃圾厢房与管弄路251弄12号楼之间的空地中。 “小区内幼儿园”为普陀区童星幼儿园，该幼儿园与小水水泵房之间搭建有临时构筑物，用于临时存放无法及时清运的可回收物。	基本属实	加强垃圾厢房的日常管理和保洁，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普陀区石泉路街道要求小区物业公司加强垃圾厢房的日常管理，明确垃圾厢房与12号楼之间空地只可用于临时摆放周转备用的空垃圾桶，不得将已经投放垃圾的垃圾桶存放于垃圾厢房外。同时，要求物业公司督促保洁员定时对垃圾厢房、垃圾桶及其周边区域进行冲洗保洁，减少异味的产生，并通过在垃圾厢房周边增设捕蝇笼等措施，防止蚊蝇滋生。 2、普陀区石泉路街道要求小区物业公司立即拆除童星幼儿园与水泵房之间的临时构筑物，并设置栅栏式铁门。目前，临时构筑物已拆除。 3、普陀区石泉路街道将会同相关部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检查常态化，进一步规范小区管理，维护小区良好环境。	已办结	无
31	D3SH202 4060900 11	宝山区顾村镇沙浦路311弄142号、178号、217号别墅住户占用小区公用绿地违章搭建亭子（亭子部分柱子在小区公用绿地），用金属网或冬青树将上述小区公用绿地围入自己的院子内（约100平米）。	宝山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宝山区顾村镇沙浦路311弄142号、178号、217号别墅住户占用小区公用绿地违章搭建亭子（亭子部分柱子在小区公用绿地），用金属网或冬青树将上述小区公用绿地围入自己的院子内（约100平米），情况属实。	属实	拆除违章搭建，恢复小区绿化。	1、宝山区顾村镇城管将依法整治违章搭建亭子、金属网； 2、违建侵占绿化的业主将做好绿地恢复，补种工作； 3、宝山区绿化市容局将做好小区绿化恢复的行业指导。	阶段性办结	无
32	D3SH202 4060900 17	静安区常熟路8号平安银行大楼外立面装修工程（公示铭牌写外立面装修，但实际上内部全部墙体敲掉改变结构），已持续3、4个月，装修噪声、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静安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反映的常熟路8号有两个在建项目，分别是上海静安区常熟路8号项目装修工程、上海静安区常熟路8号项目外立面改造工程，这两个项目均取得了施工许可证，建设程序依法合规。其中常熟路8号项目外立面改造工程的施工铭牌挂在华山路349号弄口通道西侧；常熟路8号项目装修工程的施工铭牌挂在常熟路8号口安全通道内侧，不易被看见。市民反映的全部墙体敲掉改变结构，此项施工内容在施工许可范围内。施工现场，外立面脚手架上安装有防尘密目网；施工作业时主要采用室内雾炮机和人工定时对场地内道路进行洒水降尘的措施。市民反映的装修噪音来源于施工机械设备。	部分属实	优化施工时间，落实防尘措施。	1、进一步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优化施工时间段为上午7:00-11:30，下午13:30-18:00，晚间18:00-22:00，货运期间注意降低噪声； 2、抑扬尘雾化喷淋装置已安装完毕； 3、做好施工内容及时间的公示，加强与居委会的沟通交流，处理好施工作业和居民生活的关系。 4、进一步加强对该工地的巡查监管力度，对发现的不文明施工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置。	已办结	无
33	D3SH202 4060900 10	浦东新区高行镇南新西园36号一楼西侧居民（103室）将生活污水雨污混排，私接管道至雨水管，蚊蝇滋生环境脏乱差。	浦东新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南新西园位于行南路1150弄，为动迁小区，竣工时间为2009年，物业公司为南顺物业。 2、经现场勘查发现，上述地址36号103室未发现私接管道至雨水管，但发现103室厨房因污水管外接管道脱落，导致污水外溢至房屋外的明沟内的情况。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落实常态长效机制，做好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2024年6月10日上午，南顺物业已将脱落的管道重新安装完毕，并将房屋外的明沟清扫打扫干净。 2、浦东新区高行镇城建中心（房办）督促南顺物业落实常态长效机制，做好巡查工作，举一反三上治理，及时回应各方的合理诉求，发现该类问题及时处理，确保小区环境整洁有序。	已办结	无
34	D3SH202 4060900 30	龙柏三村和四村中间隔了一条黄樟路，靠近青杉路有一块公共绿地，广场舞噪声扰民，5月15号、5月22日反映过后，分贝实时监测显示屏已安装，但噪声扰民情况依旧。告知牌上写着分贝要在70分贝内。投诉人表示根据2019《上海市声环境规定》当中引用GB3096-2008，该处属于二类声环境，昼不能超过60分贝，夜不能超过50分贝。且投诉人通过12345反映得到反馈该区域确实为二类声环境，昼间不得超过60分贝。投诉人实际通过噪音电子屏显示白天65分贝，晚上九点约53分贝（高考期间无广场	闵行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闵行区虹桥镇已在绿地中竖立了噪声扰民告示牌、公园绿地公约及分贝显示装置，并设置4个木质可移动的消音盒供广场舞队伍使用，目前现场部分队伍已配合使用。同时，安排市容管理人员加大巡查频次，早晚对广场舞噪声情况进行巡查和劝诫。	部分属实	加强现场巡查和劝诫工作。加大执法力度。	闵行区虹桥镇将继续做好早晚两个小时段现场巡查和劝诫工作。公安部门将加大执法力度，进一步起到警示和约束作用。	已办结	无

		舞的情况下)，一旦有广场舞，噪音将超标。								
35	D3SH202406090053	<p>对 D3SH202405260077 公示不认可。1、公示内容为“小区 13 号楼北侧因施工造成的弃土堆砌，未造成 4 棵树木死亡。居委会在获悉该情况后，已将该违规行为上报新泾镇综合执法队，综合执法队已立案处置，目前弃土均已处置完毕。”该论述与 D3SH202405110023 调查核实情况第四点（经现场查看，13 号电梯施工弃土堆在树木移植区域，可能造成迁移树木死亡。）两者自相矛盾。</p> <p>2、公示内容为“发现小区 16 号楼迁移到 33 号楼东侧的一棵树木发生病虫害，随后立即要求区绿管中心对该树木进行了救治，并及时跟进了解树木救治情况。”投诉人不认可，该公示内容显示八棵树木均已成活，但是与 5.29 小区居民座谈会的内容不同，当日表示已有两颗树木确认死亡，并由加装电梯楼栋居民予以赔偿，公示内容与座谈会不符。</p> <p>3、公示内容为“加梯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小区 13 号楼门洞处张贴了树木移植的告示。”投诉人不认可，《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第 13 条规定，相应移树方案应在移树之前公示，然而移树在 2023 年 10 月，早于公示日期，移树申请不符合法定程序。其次《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规定移树公示必须要有具体移树方案，实际上告示上无具体移树方案，加梯公司并无权进行移树告示。且座谈会当天，众多居民表示未见告示。</p> <p>4、公示内容为“是否需要迁移树木，迁移哪些树木，是根据实际工程项目施工需要，现场踏勘确认后，视具体情况办理迁移许可的，办理迁移许可与征询加装电梯调整绿化并不冲突。”投诉人不认可，与《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完全相悖，实施办法中要求，先详细确定移树方案，先确定详细移树方案并公示后方能提交移树申请。办理迁移许可与征询加装电梯调整绿化确实不冲突，征询电梯加装、绿化的笼统方案并不可用于实际工程移树方案。</p> <p>5、公示内容为“2022 年 8 月加梯公司签订加梯合同后，现场踏勘发现需要迁移树木，11 月小区业委会开展加装电梯绿化调整的征询，征询结果符合新颁布的《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8 月勘探，发现需要迁移树木，但在 11 月征询中未给出详细的移树方案，此后也未提出详细方案以公示。</p>	长宁区	生态	<p>经调查核实：</p> <p>1、对虹康花园举报件 D3SH202405110023 调查时发现 13 号电梯施工弃土堆在树木移植区域，考虑到可能会造成迁移树木死亡，居委会立即通知相关部门处置，2024 年 5 月 18 日弃土已处置完毕。根据举报件 D3SH202405260077 现场再次调查，确认迁移的 4 棵树都存活，未造成死亡。相关答复前后并无矛盾。</p> <p>2、2024 年 5 月 29 日座谈会时，确有居民反映小区 18 号楼前有两棵树木死亡，这与小区内 13 号、16 号楼安装电梯迁移树木并无关联，投诉件的公示内容为小区 13 号、16 号楼安装电梯迁移树木的相关情况，与座谈会内容并无不符，相关内容有 5 月 29 日会议记录可以证明。</p> <p>3、加梯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小区 13 号楼门洞处张贴了树木移植的告示（详见照片）。</p> <p>4、小区加装电梯因每台电梯加装位置不同，电梯大小不同，开挖基坑大小不同，是否需要迁移树木，迁移哪些树木，是根据实际工程项目施工需要，现场踏勘确认后，视具体情况办理迁移许可的，办理迁移许可与征询加装电梯调整绿化并不冲突。</p> <p>5、根据 2023 年新颁布的《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区绿化市容局在审核小区业委会提交的申请材料时，确认征询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迁移许可合法合规。后经了解，2022 年 8 月加梯公司签订加梯合同后，现场踏勘发现需要迁移树木，11 月小区业委会开展加装电梯绿化调整的征询，征询结果符合新颁布的《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p> <p>6、小区业委会 2023 年 3 月辞职，为了使小区能正常工作，小区业委会授权委托居委会开展相关工作。2023 年在办理迁树手续时，使用了 2022 年的征询结果并加盖小区业委会公章，未再次进行公示。</p> <p>7、小区业委会提交迁树申请的《权属人意见》中明确表述如下：本小区专有部分面积共有 846 户，本次征询参与表决 732 户，占 84.72%，超过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同意迁移方案 387 户，占参与表决专有部分面积二分之一以上，达到《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规定要求。</p>	部分属实	<p>加强协调和业务指导，要求业委会合法合规开展绿化工作，做好居民解释工作。</p>	<p>1、因小区业委会辞职，造成相关手续存在部分缺失，长宁区新泾镇将尽快选出新一届业委会，并加强对业委会指导，开展相关业务培训，要求业委会合法合规开展绿化工作。</p> <p>2、长宁区新泾镇将进一步做好居民群众的解释工作。</p>	阶段性办结	无

		<p>6、公示内容为“2023年在办理迁树手续时，使用了2022年的征询结果并加盖小区业委会公章，未再次进行公示。”2022年依旧按照旧的《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当初已明确向居民公示征询结果，是未通过，不应套用2023年新颁布的《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p> <p>7、公示内容为“小区业委会提交迁树申请的《权属人意见》中明确表述如下：本小区专有部分面积共有846户，本次征询参与表决732户，占84.72%，超过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移方案387户，占参与表决专有部分面积二分之一以上，达到《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规定要求。”当初的公示结果未显示专有面积的统计结果，因此认为公示结果不合规。此外由于并未公示专有面积，因此对上述统计数据来源表怀疑。</p>								
36	D3SH202 4060900 16	宝山区同泰北路/同济路路交叉口，西南角有一家“福源小馆”，烟道在该店西南角围墙里。烟道已有十来年没有清理，油脂堆积很厚，油烟排放时会有噪音，有油烟污染和噪音扰民的情况，该店污水（包括粪水）会在围墙处溢出来，海滨新村小区内东北角围墙处能看到外溢的情况，苍蝇很多。	宝山区	大气	<p>经调查核实： 现场检查同泰北路220号福源小馆有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排水证，证照齐全，目前发现4项问题需要整改：（1）福源小馆有2根排烟管道，其中1根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且在固定时间由相关专业清洗公司上门清洗，但还有1根管道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2）福源小馆的垃圾收集处周边环境脏乱差，地上有水渍。（3）福源小馆油烟排放风机有一定噪音，隔音措施不到位。（4）福源小馆油水分离器设施老化，处置量偏小。</p>	属实	<p>加强日常巡查监管，规范经营，防止油烟污染、污水乱排、噪音扰民。</p>	<p>1、宝山区吴淞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立即约谈经营单位确保及时整改，根据《上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九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予以立案行政处罚，并责令改正。目前店家已清洗烟道，并完成了新的油烟净化设施订购；店家对周边环境进行了清扫，保持干净整洁有序；餐饮污水方面，已加装符合要求的油水分离器。 2、区生态环境局要求该饭店采取相应措施降低噪声，饭店已更换风机、增设围挡，进一步减少了对周边的影响。 3、对餐饮单位负责人及员工进行了法规宣传，要求进一步强化管理、提高环保意识，落实好油烟、污水、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避免扰民情况发生。 4、宝山区吴淞街道举一反三，已安排综合行政执法队、网格监督员加强对辖区各餐饮企业的日常巡查监管，发现类似问题及时处置，杜绝环境污染及扰民情况。</p>	阶段性办结	无
37	D3SH202 4060900 23	静安区江宁路699号MOHO商场靠近陕西西北路的广场（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的马路对面），竣工时为绿地，去年底-今年年初毁坏绿地，硬化成商业广场。楼顶原建设竣工时为露天绿地（大部分面积为绿地），现在布满管道、机器。	静安区	生态	<p>经调查核实： 静安区江宁路街道78街坊新建项目（含MOHO商城）目前尚未完成项目绿化整体验收。据该项目负责人表示：部分地面绿地及屋顶绿化系项目内部临时性调整，承诺在验收阶段前按原批复要求恢复，满足绿地指标。</p>	部分属实	<p>按照规范推进绿化验收，待绿化验收后，加强绿化监督管理。</p>	<p>1、待该项目启动综合竣工验收程序，静安区绿化市容局将根据验收流程对该项目配套绿地进行现场核验，确保其符合批复要求； 2、待该项目绿化整体验收后，静安区江宁路街道将加强绿化巡查和监督管理，一旦发现毁绿情况，严格执法处置。</p>	阶段性办结	无
38	D3SH202 4060900 18	静安区中兴路1046-1088号，三层的房子一共开了12家餐饮店（门面都在一楼），房子南面距离周边小区（光华坊）很近，油烟扰民严重（傍晚营业高峰17点-20点尤其严重），小区胡同里能闻到浓重油烟味。	静安区	大气	<p>经调查核实： 中兴路1046-1088号共计12个门面，其中1个门面是茶室、2个门面正在装修，1个门面暂时歇业。剩余8个门面为餐饮单位（①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1上海市静安区桥玉小吃店、②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2上海市静安区农精饭店、③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7刘茂（上海市静安区蜀茂小吃店）、④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9、201-1、201-2邵红娟（上海市静安区小邵餐厅）、⑤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10张志旺（上海市静安区小霞餐厅）、⑥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11陈和平（上海市静安区元帆餐厅）、⑦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14李迎超（上海市静安区迎超小吃店）、⑧中兴路1066号全幢102、202室张敏（上海市静安区钰钦餐厅）），均持有有效证照，均位于沿街独立建筑内。上述8家餐饮单位除中兴路1066号全幢101-11陈和平（上海市静安区元帆餐厅）不经营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项目外，其余7家餐饮单位均有餐饮</p>	部分属实	<p>督促清洗维护，建立健全台账；开展高峰时段油烟监测，确保达标排放。</p>	<p>1、对该7家餐饮单位未按规定建立并保存清洗台账记录的情况，现场发出《执法建议书》，要求此7家餐饮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建立健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维护保养台账，按规定开展清洗维护，对排放管道进行维修； 2、在夜间高峰时段安排开展油烟废气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确保油烟废气达标排放； 3、加强巡查，落实整改，督促餐饮单位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制，依法合规开展经营。</p>	阶段性办结	无

					油烟排放，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收集净化后引至所在建筑物楼顶排放，由于设备及管道安装时间较长，部分管道存在破损情况。现场检查发现，上述7家餐饮单位均存在未按规定建立并保存清洗台账记录的行为。					
39	D3SH202 4060900 14	长宁区金虹桥179号商场，裙房里有多家餐饮店，油烟排放扰民。裙楼约5层楼高度，古北大楼约18层楼，油烟经裙楼楼顶排放后，影响住宅居民。	长宁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金虹桥国际中心裙房西侧有3个总排油烟管道（7-1、7-2、7-3），共涉及6家餐饮店： 1、7-1排烟管道对应3家餐饮店，贝拉吉奥（上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第九分公司，店招为“鹿港小镇”，位于茅台路179号L1楼L122、L123、L124号商铺，经营范围：餐饮服务。上海艺彩和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店招为“元爱本家”，位于茅台路179号金虹桥国际中心商场L316铺位，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上海金蚝坊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茅台路179号L3楼层L314铺位，店招为“蚝英雄”，经营范围：餐饮服务。 2、7-2排烟管道对应1家餐饮店。上海荟宴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位于茅台路179号L3楼层L315号商铺，店招为“荟宴融品”，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餐饮服务。 3、7-3排烟管道对应2家餐饮店。上海品文杏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位于茅台路179号L3楼层L301、L301A，店招为“文杏馆”，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上海东高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位于茅台路179号L1楼L125、L126室，店招为“帕蓝暹罗”，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餐饮服务。 每家餐饮店均安装油烟净化和除异味设施，现场检查设备正常运行，油烟净化设施清洗运维记录齐全。	部分属实	加强餐饮商户日常监督管理，减少油烟扰民影响。	长宁区环境监测站对油烟排放口开展油烟监测，区生态环境局将根据监测结果做相应处理，督促餐饮单位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减少油烟扰民影响。	阶段性 办结	无
40	D3SH202 4060900 27	1. 虹桥镇吴中路511弄古北新城小区，小区垃圾厢房成了保洁员的储物间，垃圾桶被外摆开盖，异味扰民，周边居民无法开窗。目前该小区实行二分类，有害垃圾没有垃圾桶，小区居民只能将有害垃圾交给保洁员，保洁员直接扔进干垃圾桶，可回收垃圾没有垃圾桶，保洁员会翻找纸盒、罐头等进行转卖。垃圾厢房背面的草坪被毁坏硬化，保洁用来放置储存纸盒、水瓶等可回收垃圾。 2. 15号、16号地下室被出租用来住人（地下停车），生活污水排进雨水管道，地下室异味严重。	闵行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1. 吴中路511弄古北新城小区，设有7个垃圾厢房，个别垃圾厢房存在堆放杂物、垃圾桶外摆开盖、未设置有害垃圾及可回收垃圾桶的情况。个别垃圾厢房背面草坪被毁坏硬化，用来放置可回收垃圾。 2. 15、16号地下车库设置有保洁人员临时休息场所，存在保洁人员使用洗衣机、台盆清洗工作服和拖把等情况。	基本属实	完成杂物清理和绿化恢复，加强小区管理，确保环境整洁卫生。	1. 闵行区虹桥镇已要求物业公司完成垃圾厢房内杂物清理，配备了四分分类垃圾桶，并保持桶盖闭合。垃圾厢房背面的可回收垃圾已清理，并完成了绿化恢复。 2. 已拆除地下室内洗衣机及台盆。 3. 闵行区虹桥镇要求物业公司举一反三，加强小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境整洁卫生。	已办结	无
41	X3SH202 4060900 30	浦江镇浦连路388弄72号北边申嘉湖高速公路噪音严重扰民。	闵行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闵行区浦连路388弄金硕河畔景园小区临近S32申嘉湖高速公路（养护桩号：下行K28+600），小区房屋距离高速公路车道最短距离约65m。现状小区房屋沿线已安装道路声屏障，目前声屏障状况良好。	部分属实	督促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加强对S32申嘉湖高速公路路面和既有声屏障的养护维修，做好居民解释宣传工作。	1、市交通委将督促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加强对S32申嘉湖高速公路路面和既有声屏障的养护。 2、闵行区浦江镇加强与居委的沟通，做好居民的解释宣传工作。	已办结	无
42	D3SH202 4060900 02	周浦镇东南弄16号（瓦南村6组），有人在此租房为工厂做盒饭（每周一至周五早上8点），油烟无过滤直接排放，餐厨污水往市政管网的下水道排放，导致该处下水道堵塞。	浦东新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该租客存在加工客饭的情况，但没有食品经营许可证。餐厨污水经油污隔油池后再流入污水纳管管网，下水道目前畅通无堵塞。现场发现油烟直排管道，无油烟净化设施。	基本属实	停止食品加工经营活动，停止油烟排放，抵制非法食品制造。	1、浦东新区周浦镇要求停止食品加工经营活动。租户已停止食品加工经营活动，已将相关加工设备搬离； 2、加强对抵制非法食品制造的宣传，加大日常巡查力度。	已办结	无
43	X3SH202 4060900 39	上海市青浦区腾北路33号、55号有两家公司分别为“上海佳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和“上海美之源建筑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美之源建筑产生污水及大气污染，该企业的排污许可证已于2021年1月4日注销，但一直在生产经营。 2、佳文再生在空地上堆放大量废旧金属，地面未有完善的防渗漏处理，下雨天会对土壤、地表水产生污染。 3、腾北路33号、55	青浦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1、上海佳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位于白鹤镇腾北路33号。该公司主要从事废旧金属回收，主要工艺为压块打包。该公司具备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登记证明以及公安部门登记的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备案登记证明。该公司地面已用水泥硬化，废旧金属用油布遮挡，现场无废油桶等危废贮存。现场未见污水流入雨水管道现象。 2、美之源建筑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位于白鹤镇腾北路35号、55号（腾北路55号为该公司注册与办公地址，生产厂房为35号）。该公司正常经营中，主要从事木制家具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喷漆、打磨。	不属实	无	青浦区将加强对举报反映的两家公司监管，杜绝违法排污行为。	已办结	无

		号地处基本农田保护区,在该区域设立再生资源回收点不妥。			该公司主要生产废气为喷漆废气与打磨粉末, 喷漆废气经水帘+活性炭处理后高空排放; 打磨粉尘由集尘器收集处理, 现场各类设施运行正常。该公司水帘循环使用, 无生产废水外排, 生活污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该公司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名录》2017 版要求, 2019 年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名录》2019 版发布后, 根据新名录规定, 该公司属于登记管理, 于 2021 年依法注销许可证, 现为登记管理企业。 两家公司用地均为工业工地, 非基本农田保护区, 用地性质符合相关要求。					
44	X3SH202 4060900 51	2022 年上海宪阳电镀有限公司开展了土壤调查, 其电镀车间下方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非常严重, 超过 GB36600 标准中相关重金属指标 100 倍以上。但企业瞒报结果, 退场过程中不开展相关治理。	嘉定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1、上海宪阳电镀有限公司, 位于外冈镇沪宜公路 5952 号, 主要从事灯具、汽车零部件的表面处理, 生产工艺涉及镀铬、镀镍生产加工。厂内设 1 条镀铬(镍)生产线。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停产, 并陆续清运厂内生产原材料, 2020 年 11 月完成厂内生产设施拆除。2023 年 8 月完成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2、该企业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结果表明: 3 个采样点(其中 2 个位于电镀生产线, 1 个位于药剂配置区)土壤样品检出值超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超标因子镍、六价铬, 最大超标倍数 6.6 倍(不是投诉人所称的超过 100 倍以上); 该企业地下水检出值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V 类水标准和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综上, 该企业电镀车间下方存在土壤污染的情况属实。 3、目前该企业建筑物未拆除, 土地未流转, 不在退场过程中。该企业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经过区生态环境局部门全程质控监管, 调查报告经区生态环境部门组织专家评审通过, 未发现瞒报结果的情况。 4、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和《上海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 已责令该企业限期完成污染状况详细调查。	部分属实	责令企业开展详细调查, 完成后续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或修复。	1、待详细调查完成后, 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将会同外冈镇责成该企业根据详细调查结果, 开展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或修复。 2、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将会同外冈镇加强对该地块的常态化监管, 在地块完成治理修复以前, 不允许该企业或其他单位在地块内进行土地开发等建设活动。	阶段性办结	无
45	X3SH202 4060900 60	青浦区和睦村耕地破坏: 1、举报人怀疑在和睦七队、八队原农田上有人从事泥土倒卖; 2、将和睦村和西 11 组的 20 亩粮田出租给外地人种经济作物; 3、在盈港路北面, 通往和睦村和西 12 组的小马路唯一的通道路口被安装铁门, 举报人认为里面是“面子工程”; 4、和睦村和西 12 组最西面的南边, 有 30 多亩耕地至今荒废	青浦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1、和睦七队、八队相关农田流转给上海银涛高尔夫有限公司、上海田园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流转约 230 亩, 其余部分为公益林, 约 103 亩, 根据公益林种植要求曾进行过土地平整, 不存在泥土倒卖; 2、和睦村和西 11 组共 57.5 亩土地, 由和睦村村委会流转给上海六甲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 永久基本农田 10 亩、市管储备地块 20 亩、一般耕地约 3.5 亩, 目前种植蔬菜、草莓; 园地约 20 亩, 目前种植枇杷、桃、梨等果树; 林地约 3 亩, 目前为香樟等苗木; 其他草地约 1 亩, 目前现状为草坪; 企业按照地类要求种植农作物, 不存在违法用地情况; 3、和西 12 组已于 2015 年完成整组迁搬离, 土地已经流转给上海六甲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该区域现在农业种植水稻、经济果林等, 为加强土地管理, 故安装铁门; 4、和睦村和西 12 组最西面 51.3 亩地块, 其中: 市管储备地块约 25 亩, 一般耕地约 26.3 亩, 由和睦村村委会流转给上海绿叠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种植蔬菜, 经现场查看, 该地块刚完成油菜收割, 正在进行翻耕作业, 后茬准备种植蔬菜。	不属于	无	加强土地管理, 按照地类要求进行种植。	已办结	无
46	X3SH202 4060900 49	上海地铁十三号线(金运路至张江路)双向列车上总有乘客使用手机刷短视频、看影视内容等外放声音音量较大的情况发生, 噪音扰民。	嘉定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 2024 年 6 月 10 日, 申通地铁集团下属第二运营公司对 13 号线运营列车类似情况进行再次核查, 发现存在部分乘客手机刷视频内容将电子设备外放声音的现象。 2. 根据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的《上海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 第九条第七款规定, “凡进站、乘车, 禁止擅自设摊、停放车辆、堆放杂物、卖艺、散发宣传品或者从事营销活动, 大声喧哗、吵闹, 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 3. 针对此类现象, 申通地铁集团通过车站 LED 屏、车站服务指南、车厢内张贴乘客须知、列车广播、官方微博公众号等多途径进行宣传, 提醒乘客遵守《乘客守则》。 4. 乘客可以扫描列车上张贴的线路图上的二维码, 或通过在线客服上报不文明行为。各运营公司现场管理人员在发现或接到投诉后, 立即进行劝阻和纠正。	属实	进一步加强文明乘车宣传, 加密车站、车厢的日常巡视检查, 对不文明行为进行劝阻和纠正, 最大限度减少此类现象。	1. 市交委督促申通地铁集团举一反三, 对所有线路车站、车厢加强日常巡视检查, 结合乘客举报投诉, 对此类情况进行劝阻和纠正, 最大限度减少不文明现象。 2. 申通地铁集团运二公司执法队持续加强巡视, 增加巡查频次, 2024 年 5 月 11 日至今共劝阻手机外放 128 起。后续, 针对 13 号线开展重点巡查。 3. 2024 年 5 月 23 日, 申通地铁集团联合上观新闻再次针对“乘坐地铁禁止外放声音”的要求进行宣传, 呼吁广大乘客共同遵守相关规定。 4. 2024 年 5 月 12 日至 6 月 10 日, 申通地铁集团各运营公司执法队在全网共开展车厢巡	已办结	无

											<p>逻 3345 次，共劝阻电子设备外放声音 786 人次。</p> <p>5. 申通地铁集团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在列车 LED 屏上滚动播放宣传片，并通过地铁官方账号加大网络宣传。同时，也希望乘客适当劝阻或及时举报此类行为，以便于工作人员及时劝阻。</p> <p>6. 车站站务员、志愿者加强“乘坐地铁禁止外放声音”的人工宣传。</p>		
47	X3SH202406090076	<p>对 X3SH202405120076 处理结果不认可：1. 对 5 月 13 日 102 乙的现场检查结果和噪声监测报告不认可，检查在晚 9:30 左右进行，未在该店卡拉 OK 经营时段内（晚 11 点至次日清晨），且该店顾客消费卡拉 OK 项目的时间具有一定随机性，故认为该次检查结果不能反映商家正常的经营状态；2. 102 甲、102 乙部分营业面积位于未正常安装排水设施的违规搭建的夹层和地下库房，未申领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未采取合理截污措施。</p>	长宁区	噪音	<p>经调查核实：</p> <p>1、古北路 555 弄 5 号 102 甲，营业执照名称：上海齐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店招为“BANGBANG 融合料理”，经营项目：热食类食品制售等。</p> <p>2、古北路 555 弄 5 号 102 乙，营业执照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亚希咖啡厅，店招为“MR. BANG”，经营项目：散装食品销售、自制饮品制售等，经营时间为 19:30-次日 2:00。</p> <p>3、2024 年 5 月 13 日长宁区天山街道办事处牵头区文旅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市场监管局天山市场所、区公安分局天山派出所等责任单位开展夜间联合执法检查，未发现该场所存在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为。1 月 31 日天山街道也牵头开展过多家相关职能部门联合执法检查，未发现该场所存在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为。区文旅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公安分局天山派出所所在市民热线、警情 110 渠道多次收到投诉人反映，均通过现场检查、夜间抽查等形式回复投诉人。5 月 13 日 22 时长宁区环境监测站对该场所背景音响使用开展夜间噪声监测，因投诉人拒绝户内敏感点作为测点，故将测点设为场所南侧界外 1 米，测点实测值与背景值两者差小于 3 分贝，不能直接判断该声源对环境造成显著影响，判断结论为无法对其达标情况进行评价。该点位测试技术依据《社会生活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测试报告真实有效。</p> <p>4、2024 年 6 月 12 日凌晨 0 点，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执法大队对长宁区古北路 555 弄 5 号 102 乙室进行检查，检查时该场所内有 2 名顾客正在饮酒，未发现该场所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p> <p>5、2024 年 6 月 11 日下午 1 点，长宁区水务执法人员前往虹桥华庭（古北路 555 弄）5 号楼 102 甲、102 乙进行排水检查。102 甲为小餐饮，有座位 28 个，1 楼设置厨房，厨房内有一个油水分离器，一个隔油池，污水经过处理后排出，现场未能出示有效排水许可证。102 乙为酒吧，现场无厨房无餐饮，无需办理排水许可证，现场未发现违法排水情况。</p> <p>6、针对古北路 555 号 5 号楼 102 甲、102 乙部分营业面积位于违规搭建的夹层和地下库房的问题，天山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已进行立案“沪（长）天办立字（2024）第 050073 号”，现处于线索调查阶段。</p>	部分属实	<p>督促当事人落实整改要求，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加强日常环境监管，做好居民协调工作。</p>	<p>1、长宁区水务执法人员对虹桥华庭（古北路 555 弄）5 号楼 102 甲发送《办理排水许可证告知书》，要求此处餐饮在 3 个月内完成排水许可证申请事项，对办理流程进行讲解，并对规定时间内未办出排水证的处罚情况进行宣传。后续将继续对该处餐饮进行监督，推进排水许可证办理。</p> <p>2、长宁区天山路街道将继续按流程对违建问题进行调查并依法处理。同时，加强协调，努力做好居民工作，调解居民矛盾。</p> <p>3、各部门将加强该处日常环境监管，督促该单位落实整改。</p>	阶段性办结	无			
48	X3SH202406090023	<p>以下上海环评单位存在注册环评工程师疑似挂靠情况：1. 上海狄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郑某峰；2. 上海优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倪某华；3. 上海赛源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陈某；4. 上海轶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肖某、董某平；5. 源科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刘某河；6. 谱蓝（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赵某忠；7. 上海蓝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阳某辉、程某珠；8. 上海威正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王某；9. 上海净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刘某洁；10. 富嗣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姜某。</p>	黄浦区	其他污染	<p>经调查核实：</p> <p>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环评单位和环评工程师诚信档案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490 号），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式退休的人员，原则上不认定为“挂靠”；有包括环评单位在内的多个社保缴费单位，经核实有其他实际工作单位的，认定为“挂靠”。</p> <p>1、董某某、赵某某、姜某等 3 人为退休人员，不属于“挂靠”，其中董某某已于 2023 年 9 月与环评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目前已在信用平台注销，赵某某、姜某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p> <p>2、其余 9 人中，郑某某已于 2024 年 5 月与环评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目前已无法在信用平台上查询到其信息；剩余 8 人近半年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等相关材料齐全。经初步判断，王某、刘某洁提供的“个人所得税”APP 截图显示“任职受雇”不止 1 家单位，疑似存在“挂靠”行为，其他 7 人无“挂靠”行为。</p>	部分属实	<p>规范环评单位及人员管理。</p>	<p>针对王某、刘某洁疑似存在“挂靠”行为，市生态环境局已让其补充其他证明材料，后续将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p> <p>针对赵某某、姜某等 2 名退休人员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情况，市生态环境局已要求两人及其所在环评单位进行整改，在信用平台上尽快注销。</p>	阶段性办结	无			
49	D3SH202406090007	<p>高行镇有进港降落的航班（浦东机场）两分钟一趟飞行，早上半夜都有，噪音扰民（紫薇花园）。该航线是贴 6 号线洲海路航津路站，离居民区较近。</p>	浦东新区	噪音	<p>经调查核实：</p> <p>紫薇花园名为宝华紫薇名园，位于浦东新区行南路 359 弄，为 2023 年 6 月新入住房房小区，小区与浦东机场直线距离约 30 公里。通过 6 月 10 日当天晚上 8 点至 12 点现场值守观察，平均每小时不到 1 架飞机正</p>	部分属实	<p>市交通委联系民航局，落实航空噪音降噪措施。做好居</p>	<p>1、市交通委联系机场及民航管理部门，请机场集团严格执行两场起降标准，请民航管理部门持续督促航司，严格执行飞行程序优化等降噪措施。</p>	已办结	无			

					常飞过。 洲海路航津路站距离浦东机场较远，通常情况下，管制单位尽可能按照标准仪表进、离场航线及飞行程序实施管制指挥。必要时，出于保障航空安全和效率的考量，管制单位会结合实际运行需要对部分航班实施雷达引导，确保航班空中运行安全有序，且合法合规。		民沟通解释工作。	2、浦东新区高行镇继续做好小区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		
50	X3SH202 4060900 66	公交153路(莘庄地铁北广场至漕河泾开发区松江园区)双向公交车上总有乘客使用手机刷短视频、看影视内容等外放声音音量较大的情况发生，噪音扰民。	闵行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近期，公交153路公交车上有少部分老年乘客在看手机时有手机外放声音现象，音量有时候也较大现象。本市2021年11月发布的《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乘坐规则》第十一条规定，禁止乘客在车厢内大声喧哗、吵闹，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该规则目前在本市每辆公交车车厢内醒目位置均已张贴。	基本属实	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加大对手机外放声音较大等不文明乘车行为的劝阻和纠正。	市交通委督促公交营运单位立即整改：一是公交153路所属松江公交公司要求驾驶员要密切关注，看到乘客有手机音量外放情况时，要做到及时提醒和劝阻。二是在首末站积极倡导文明乘车并做好宣传，松江公交公司已制作完成“禁止电子设备外放”提示画面，于2024年6月13日前在153路公交车箱内上方的两侧公告栏呈现。三是松江公交公司进一步加强车厢内不文明乘车行为的巡查力度，及时有效制止乘客手机声音外放现象。	已办结	无
51	X3SH202 4060900 50	浦东新区东园二村202号103室住户，违规居改非破墙开店经营家电维修、破坏绿化开便道，并将家用电器堆放在小区绿化带上，破坏绿化。	浦东新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2024年6月10日上午9:00，浦东新区陆家嘴街道、东一居委现场核实，该住户在天井私自破墙开窗经营家电维修，为方便进出，占用临近小区绿化带内约0.5㎡绿化面积铺设地砖，并在周边少量堆放自种花盆。现场未发现有家用电器堆放占用小区绿化带情况。	基本属实	督促物业公司加强小区绿化养护与管理。	1、浦东新区陆家嘴街道要求该户停止经营，自行清理绿化带内花盆，并于2024年6月10日安排施工队移除私建步道地砖，目前已完成绿化补种、恢复原样； 2、浦东新区陆家嘴街道督促物业持续做好小区绿化维护，增加小区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已办结	无
52	X3SH202 4060900 74	闵行区莘庄工业区/颀桥地区的以芬美意香料(中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多家化工企业，长期深夜排放化工废气，导致该区域居住在厂区周边5公里范围内的居民家庭，长期饱受困扰和折磨，影响身体健康。2021年以来多次投诉未果。	闵行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芬美意香料(中国)有限公司位于金都路3901号，主要从事香料、香精制造业务，24小时生产，产生的废气配有相应的处理设施，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主要排放口已安装在线监控装置。现场检查时，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台账齐全，在线监控数据稳定达标，未发现废气直排和明显异味情况。2023年以来，针对颀桥地区企业多的特点，不断强化经常性监测，对28户次、53个排放口进行了监督监测，对芬美意香料(中国)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了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均符合排放标准。2024年5月14日、6月12日夜间，利用特征污染物流动实验室监测车对颀桥地区及周边进行了走航监测，VOCs浓度值相对较低，未监测到异常点位。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督促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	闵行区生态环境局将会同莘庄工业区和颀桥镇，进一步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巡查和执法监管，开展不定期专项检查和夜间巡查，加大夜间生产废气排放企业的监管力度，督促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持续推进该区域产业结构调整、减污降碳增效，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53	X3SH202 4060900 22	宝山区宝安公路1656号小刘门窗，店内使用切割机，周六周日等休息日节假日噪音扰民严重。	宝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菊泉街宝安公路1656号沿街商铺是小刘门窗，店内有切割机。该处商铺楼上为居民楼，店内切割产生噪声确实对居民有影响。	属实	禁止店内切割，避免噪音扰民。	宝山区颀村城管执法队员现场对商户进行宣传教育，要求商铺不得在店内进行切割加工，切割设备已移出店内。后续将加强检查，对发现的切割行为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54	D3SH202 4060900 05	城银路555弄6、7、9、10号楼一楼业主毁坏占用公共绿地，有的用来停车，有的硬化后圈进自家院子。	宝山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城银路555弄9号楼南边目前改建为景观鱼池；10号楼南边绿地目前有部分水泥硬化的情况，现用做晴凌电力公司的停车场；6号楼和7号楼北边绿地目前有部分水泥硬化情况，现做为场地杂物堆放使用。大场镇已于2024年6月2日对绿地领海物业管理公司(上海永绿置业有限公司宝山分公司)开具责令改正通知书，对4家涉及毁绿的业主开具责令改正通知书。	基本属实	完成绿化补种，加强绿化养护管理和日常巡查。	宝山区大场镇已要求该物业公司和涉及到的业主对绿地领海三期9号楼和10号楼南边、6号楼和7号楼北边进行绿化恢复，并督促物业做好今后绿化养护和管理工作，加强日常管理和巡查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55	X3SH202 4060900 63	举报人对X3SH202405280022环保督办件阶段性办结的处理结果不认可：1、三家餐饮店未做任何整改，依旧在非法排污。2、对未举报餐饮店进行立案处理，法律法规未得到执行，未联系举报人，未写清楚具体主管部门的名称。	闵行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水清路1084号为黎安四村30-32号居民楼底层裙房商铺，共有3家餐饮店。1.闵行区忆觉餐饮店，店招为“馄饨店”，有证有照，主营馄饨，不产生油烟；2.上海市闵行区岳记餐饮店，店招为“黄焖鸡米饭”，有证有照，主要经营炒制菜品，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有清洗记录，但排放口不符合规范要求；3.上海市闵行区圻二熟食店，店招为“爆鱼店”，有证有照，主要经营炒制菜品，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但存在清洗不到位、排放口不符合规范等情况。	部分属实	改变业态，不再从事产生油烟项目，加强跟踪监管，及时发现并处置扰民问题。	闵行区莘庄镇与2家产生油烟的店家进行了协商：“黄焖鸡米饭”承诺仅进行半成品加热，不再从事产生油烟的项目；“爆鱼店”承诺改变业态，不再煎制爆鱼、不再从事产生油烟的项目。6月11日复查时，三家餐饮店均未发现产生油烟的项目。 下一步，闵行区莘庄镇将持续关注相关餐饮店运营情况，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扰民问题。	已办结	无
56	X3SH202 4060900 70	嘉定区宝安公路2458号李家村1015号任氏门窗，店内使用切割机，噪音扰民严重。	嘉定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李家村1015号为界泾村民组村民自建房，房东将院内场地出租给任氏门窗堆放塑钢门窗，场地面积约65平方。该店有营业执照，名称为上海聆轩门窗有限公司(店招：任氏门窗)，营业期限在有效期内。现场	部分属实	停止使用切割机加工，加强巡查监管，减少噪音扰民问	1、嘉定区马陆镇要求该店停止在店内使用切割机加工行为，并将切割设备搬离。目前已完成整改。 2、嘉定区马陆镇将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力度，	已办结	无

					检查发现,该店内有切割机角磨机等设备,经营者表示设备基本是门窗安装现场使用,偶尔在李家村1015号租赁场地内使用。			题。	做好常态长效管理,并做好周边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		
57	X3SH202 4060900 32	浦东新区杨南路763号澳门葡式茶餐厅无专用烟道,油烟异味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下水设施无法满足餐饮排污需求,时常堵塞,需打开下水处理垃圾,造成楼道臭味。	浦东新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杨南路763号店铺名为澳门葡式茶餐厅,营业执照名为上海浦东新区三林镇欧贝餐饮店。 1、油烟扰民问题:该商户位于商住一体建筑的一楼商铺内,建筑建设之初未设立专用烟道。该店已安装独立烟管和配备油烟净化设施并正常使用。但现场未提供定期开展油烟净化设施清洗的记录。 2、污水排放情况:该店出具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浦水务许[2024]第1491号。 3、楼道臭味问题:经现场排查,该建筑楼道内体感无明显异味。	基本属实		督促餐饮商户严格按照环保规范排放和经营,建设良好和谐的营商环境。	2024年6月11日09:30,浦东新区三林镇城管中队责令商家立即整改,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清洗,并立案处罚。 后续浦东新区三林镇城管中队加强该区域餐饮行业油烟净化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频率,督促商户做好达标排放问题。	已办结	无
58	D3SH202 4060900 34	寿光路78弄江南山水小区,举报人称在2023年4月拍照500多张,希望原样补种,应与照片的植物面积、种类、规格基本一致。	浦东新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该小区雨污改造工程项目2023年4月开工,2023年6月完工,2023年11月完成绿化补种。绿化补种实施前,浦东新区沪东新村街道、施工方、居委、业委会、居民代表协商确定了补种方案,并于2023年10月31日在小区各大门处以及所有楼道张贴公示、在业主微信群转发公示。有关植株大小、品种、位置等问题在补种方案制定过程中均经过深入讨论。补种方案充分尊重业委会和居民代表意见,在恢复绿化的基础上还做了局部提升。2023年12月,小区业委会出具了确认情况说明,明确“目前施工单位已按照方案,基本完成恢复、补种、提升绿化及相关清理工作,施工方承诺在两年质保期内会尽心尽责做好绿化养护工作,质保期后,将项目移交至江南山水物业管理处进行后续管理”。相关信息可向居委、业委会了解。	部分属实		完善后续绿化管理工作,加强与居民沟通解释。	浦东新区沪东新村街道协调施工方、物业完善绿化补种后续管理工作,发现绿化补种问题及时处理;同时加强与居民沟通解释。	已办结	无
59	X3SH202 4060900 58	徐汇区东安路230弄11号16室违章搭建的临时小屋长期未拆除,窝棚顶上有垃圾,安装的厕所臭味严重。	徐汇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徐汇区东安路230弄11号位于振兴小区内,该房屋建于1965年,是一幢砖混、回字型结构的6层居民住宅,属直管不成套公房,产权单位为上海徐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高建物业有限公司为日常管理单位。11号共39户(空关3户),其中出租21户,占比53.8%。投诉房屋使用面积为21.7平方米,该房屋现对外出租。 经现场核查,居民反映的临时搭建小屋位于230弄11号内天井内,约5平方米,在现承租人1997年置换购入前就已搭建,作为卫生间和淋浴房使用,在屋顶有纸巾、烟头等杂物。该搭建在2023年9月相邻关系纠纷案((2023)沪0104民初24066号)中,因被告非房屋权利人,被法院驳回了原告的拆除诉求。	属实		加强清扫,逐步拆除无证搭建,积极推进旧住房改造。	1、徐汇区徐房集团已对该处房屋进行了限制交易,即在变更承租人时,必须先拆除无证搭建。徐汇区枫林街道开展广泛宣传,严禁高空抛物、乱扔垃圾,动员居民和租客自觉爱护小区环境。督促投诉房屋承租人,增加屋面清扫频次,及时清除屋面垃圾,做好卫生间室内卫生,定期疏通下水道,减少异味。 2、徐汇区枫林街道将加强居民之间的沟通,化解居民矛盾,同时对存量无证搭建,在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的情况下,进行逐步拆除。并与徐汇区房管局沟通,推进振兴小区内不成套房屋的旧住房改造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60	X3SH202 4060900 71	嘉定区励学路近宝安公路,东侧绿化带内有很多垃圾(一次性饭盒、建筑垃圾等)、杂草,影响环境卫生。	嘉定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2024年6月10日,嘉定区马陆镇、区绿容局到现场核查。经查阅森林资源数据库,该区域为励学路东侧林带,为一般公益林,南到宝安公路,北至龙盘路,林地内有乱停车、白色垃圾等情况。 经现场核查,励学路(宝安公路-龙盘路)东侧绿化带内有白色垃圾、小包垃圾等。由于绿化带非环卫保洁范围内,已联系道路绿化主管部门及绿化养护单位对绿化带内的垃圾进行清理。 励学路近宝安公路东侧的绿化为镇级设施,由马陆镇进行养护。由于区水利所正在励学路近宝安公路处进行区区长泾骨干河道打通工程,施工现场周边卫生较差。马陆镇已要求养护单位对涉及路段绿化带进行整治,清除杂草和垃圾;同时,督促施工单位加强工地及周边管理,自觉维护周边环境。	基本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压实属地林长责任;督促养护单位及时清理绿化带内的垃圾,保持环境整洁。	1、嘉定区马陆镇已于6月11日10时对绿化带内的垃圾进行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毕。 2、嘉定区马陆镇已于6月13日前完成垃圾、乱停车等清理。另外要求马陆镇加强对辖区内林地的日常监管,进一步压实属地林长责任。 2、嘉定区马陆镇要求养护单位加强巡查,及时清理绿化带内的垃圾,保持环境整洁。	阶段性办结	无
61	X3SH202 4060900 67	长宁区长宁路396弄73-97号民心小区一期环境问题: 1.外来人员和车辆进入小区导致噪声;2.59号底楼炒货店机器噪声、灰尘、油烟味扰民,废渣果壳倾倒在楼栋前的花坛里或沿街道路上;3.85号楼前外来快递车辆在此进行快递分拣,装卸打包噪声扰民,以及占用花坛毁绿堆物;4.97号楼旁废品回收人员将	长宁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现场检查未发现外来人员及车辆进入小区导致噪声。 2、小区59号底楼炒货店噪声、油烟扰民等问题已根据前期举报件X3SH202406040079进行处理,并于2024年6月5日整改完毕,目前该店炒货机、粉碎机均已清理。 3、小区85号楼前外来快递车辆噪声扰民及占用花坛问题,已根据前期举报件X3SH202406070119进行处理,街道综合执法队现场制止了京东快递员分拣快递物品,致电该快递站站长明确告知此类行为违规,京东快递即时即改,并表示加强对快递员的教育管理,杜绝进小区分拣,以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加强管理,持续做好巡查管理。	针对小区外来人员和车辆导致噪声问题,街道已督促物业加强管理,做好外来人员及车辆登记,提示车辆进小区不要鸣笛;针对59号底楼炒货店、85号快递车辆和97号楼废品回收噪声扰民问题,街道将继续联合各部门做好常态长效管理,杜绝返潮;针对小区后门堆放废旧家电问题,街道将持续做好巡查管理,避免出现此类情况。	已办结	无

		废品堆放在花坛中导致绿化被折断,处理废品时的噪声扰民;5.小区后门连接华阳医院的路被回收废旧家电人员用于堆放、拆卸废旧电子设备等。			免产生噪音扰民情况,已于2024年6月8日整改完毕。 4、97号楼旁废品回收人员占绿及噪音扰民问题,街道综合执法队已责令其整改。 5、未发现华阳卫生中心门口堆放废旧电子设备问题。					
62	X3SH202406090057	举报人对“X3SH2024052600”的调查核实和处理整改情况表示不认可;1、不认可调查核实情况中提到的“本次调整的龙川路规划道路红线未侵入周边未动迁住宅小区房屋的地籍范围内,也不涉及住宅小区房屋”,举报人测量住房阳台和对面龙川路围墙距离后认为与调查核实情况不符;2、不认可调查核实情况中提到的“绿化缓冲带地块权属为既有道路,现状种植绿化,用于美化街区”,举报人认为绿化带存在时间较长,不接受因改扩建道路而强行消灭绿化带面积或变迁绿化带位置以及砍伐行道树的行为,且举报人认为算上龙川路道路两侧实际因扩建道路而强行削减的绿化带面积将超过2200平方米;3、举报人不接受处理与整改中“后续按照规定对沿街居民玻璃窗作局部改造”,担心道路改建通车后造成未来几十年的一系列噪音、粉尘、尾气和灯光污染。	徐汇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主要对于之前反馈的调查核实情况和后续处置整改情况不认可。 1、针对“龙川路规划道路红线未侵入周边未动迁住宅小区房屋的地籍范围内,也不涉及住宅小区房屋”、“绿化缓冲带地块权属为既有道路、现状种植绿化、用于美化街区”,徐汇区规划资源局于2024年5月19日、6月3日、6月5日进行实地勘察,并如实调查地籍信息,说明本次调整的龙川路规划道路红线未侵入周边未动迁住宅小区房屋的地籍范围内,也不涉及住宅小区房屋。 2、针对投诉人认为“龙川路道路两侧实际因扩建道路而强行削减的绿化带面积将超过2200平方米”的问题。首先,再次明确投诉人认为的绿化带地籍权属为交通用地。其次因目前道路实施方案尚在设计深化中,未确定道路断面。最终实际道路建成后绿化缓冲带减少面积需依据方案计算得出。 3、针对“担心道路改建通车后造成一系列噪音、粉尘、尾气和灯光污染”的问题,目前项目正在申请项目建议书,尚未开工建设。后续项目建设阶段建设单位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相关环保手续的办理。	部分属实	深化道路方案,明确实施范围,完善绿化布置,通过相应措施改善噪音等影响。	1、红线内绿化缓冲带地块经查地籍权属,确认为交通用地。后续道路立项后,在道路后续方案设计中会结合居民意见进行整体考虑,优化道路断面及整体设计,具体设计方案将在道路方案审批阶段进一步明确并予以公示。 2、后续将在施工建设中使用降噪、防尘型沥青材料,减少扬尘及噪音污染。市容部门增加日常环卫保洁频次,做好日常保洁工作。减少项目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63	D3SH202406090006	芦蔡北路南边过桥(唐潮浜桥)小树林里有洗车的水(有浮油)流入河道(东西方向,南边紧邻住宅区)。	青浦区	水	经调查核实: 该地块为华新镇朱长村冯家生产队,土地性质为林地。村委会出租给他人种植苗木,但承租人未将该地块全部种植苗木,部分地块存在违规洗车行为。经现场查看,一小部分场地上发现有三个集装箱,其中一个集装箱住人,其余两个摆放洗车工具。查看河道未见有浮油现象。	部分属实	取缔违规洗车行为,恢复土地原状,完成补种苗木。	青浦区华新镇已责令承租人停止洗车行为,并将所有洗车设备清空。2024年6月12日已将所有集装箱搬离,并恢复土地原状。预计在10月份补种苗木。	阶段性办结	无
64	X3SH202406090059	崇明区德辉建材商店码头初期雨水、喷淋水、冲洗水及消防水等未全部设置收集储运设施。港区雨水未根据环境保护需要设置隔油、沉淀等构筑物处理。	崇明区	水	经调查核实: 崇明区德辉建材商店是一家主营业务为运输黄沙、水泥、砖石的码头,位于向化镇新村乐兴1队,曾于2020年港口码头环保整治时做过问题整改,并取得《码头整改验收意见单》。 2024年6月11日,崇明区向化镇人民政府和崇明区交通委员会现场检查时发现,该码头已建设雨污水收集池,初期雨水、喷淋水、冲洗水及消防水等均按照环保要求收集循环使用。该码头两台吊机均已按照环保需求加装防渗漏托盘,码头区域内雨水通过导流进入收集池沉淀,定期清理污泥。	不属实	无	崇明区向化镇人民政府将持续加强对辖区内各生产经营单位环保问题的自查自改。	已办结	无
65	X3SH202406090028	黄浦区上海大楼周边建造海通大厦,目前存在的环境问题:1、工地噪声夹杂低频噪声影响周边居民休息;2、工地上扬尘污染严重;3、海通并未开展听证会及公示图纸、环评报告。另外,上海大楼、上海小楼餐饮油烟扰民。	黄浦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海通大厦项目,地址为北京东路201号,建设单位是上海惟泰置业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上海建工二建集团,于2021年11月3日取得施工许可证,该项目目前在进行基础维护土方加固施工。 1.关于“工地噪声夹杂低频噪声”问题,2024年6月10日、11日黄浦区建管委、黄浦区生态环境局、黄浦区外滩街道等部门赴现场调查,该工地近期处于停工状态,经综合判断,低频噪声主要为上海小楼内的餐饮单位“上海黄浦区绿雅酒家”楼顶的排风设施引起,经黄浦区环境监测站现场监测,该单位固定源设备边界噪声超标。 2.关于“工地上扬尘污染严重”问题,检查时发现该工地扬尘在线监控设施运行正常,但场地内有部分裸土未覆盖; 3.关于“开展听证会及公示图纸、环评报告”问题,市规划资源局在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2日已对海通大厦进行了设计方案公示,并于2018年11月20日召开现场会对居民进行意见答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的有关规定,该项目不纳入环评管理。 4.关于“上海大楼、上海小楼餐饮油烟扰民”问题,上述区域共有2家餐饮单位,上海大楼内餐饮单位为宾芬食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江西中路分公司,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374号1层北部-2、-3室,2022年成立,主要从事咖啡简餐,有产生油烟的食品加工,涉嫌在没有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内从事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的违法行为;上海小楼内	属实	责令相关涉事单位落实整改要求,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加强日常监管,督促落实环保设施日常维护。	1.针对海通大厦工地部分裸土未覆盖问题,黄浦区外滩街道、区生态环境局已要求工地立即整改,对裸土进行了覆盖。黄浦区外滩街道强化监管,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加强施工机械维护减少噪声产生,并做好扬尘防控措施,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2.针对绿雅酒家油烟净化设施不正常运行和噪声超标问题,分别由外滩街道和黄浦区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并予以立案处理。 3.针对宾芬食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江西中路分公司违规新建产生油烟的食品加工项目问题,黄浦区生态环境局已发出责令改正。 4.黄浦区外滩街道、区生态环境局将加强对两家餐饮的日常监督管理,督促落实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减少噪声、油烟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餐饮单位为上海黄浦区绿雅酒家，位于上海市江西中路372弄中楼底二层，1997年成立，油烟经管道通至五层顶排放，五层顶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一台，检查发现油烟净化设施不正常运行。					
66	X3SH202 4060900 02	上海地铁十八号线（长江南路至航头）双向列车上总有乘客使用手机刷短视频、看影视内容等外放声音音量较大的情况发生，噪音扰民。	宝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 2024年6月10日，申通地铁集团下属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对18号线运营列车类似情况进行再次核查，发现存在部分乘客手机刷视频内容将电子设备外放声音的现象。 2. 根据2020年12月1日起施行的《上海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第九条第七款规定，“凡进站、乘车，禁止擅自设摊、停放车辆、堆放杂物、卖艺、散发宣传品或者从事营销活动，大声喧哗、吵闹，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 3. 针对此类现象，申通地铁集团通过车站LED屏、车站服务指南、车厢内张贴乘客须知、列车广播、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多途径进行宣传，提醒乘客遵守《乘客守则》。 4. 乘客可以扫描列车上张贴的线路图上的二维码，或通过在线客服上报不文明行为。各运营公司现场管理人员在发现或接到投诉后，立即进行劝阻和纠正。	属实	进一步加强文明乘车宣传，加密车站、车厢的日常巡视检查，对不文明行为进行劝阻和纠正，最大限度减少此类现象。	1. 市交通委督促申通地铁集团举一反三，对所有线路车站、车厢加强日常巡视检查，结合乘客举报投诉，对此类情况进行劝阻和纠正，最大限度减少不文明现象。 2. 申通地铁集团磁浮公司执法队持续加强巡视，增加巡查频次，2024年5月11日至今共劝阻手机外放223起。后续，针对18号线开展重点巡查。 3. 2024年5月23日，申通地铁集团联合上观新闻再次针对“乘坐地铁禁止外放声音”的要求进行宣传，呼吁广大乘客共同遵守相关规定。 4. 2024年5月12日至6月10日，申通地铁集团各运营公司执法队在全网共开展车厢巡逻3345次，共劝阻电子设备外放声音786人次。 5. 申通地铁集团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在列车LED屏上滚动播放宣传片，并通过地铁官方账号加大网络宣传。同时，也希望乘客适当劝阻或及时举报此类行为，以便于工作人员及时劝止。 6. 车站站务员、志愿者加强“乘坐地铁禁止外放声音”的人工宣传。	已办结	无
67	X3SH202 4060900 45	上海百基混凝土有限公司临租近20年没有复耕还田，卸砂石料时扬尘严重，夜间货车噪音扰民，洗车废水直排河道，固废在道路旁边随意乱倒。	金山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该单位为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检查时该单位正在生产，码头正在进行砂石卸料，雾炮对准料斗喷洒，现场无明显扬尘，厂区内安装有扬尘在线监控，数据达标。生产过程中有清洗废水产生，车辆清洗水收集沉淀后回用，未见外排河道。该厂区门口道路两侧未发现固废倾倒情况。查阅了该公司近期生产任务单，生产时间为早上6点至晚上18点，近期夜间未生产。另该单位租赁现状土地地类为工业用地，不存在需复耕还田的情况。	不属实	无	要求上海百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加强日常管理。	已办结	无
68	D3SH202 4060900 03	在打虎山路上（控江路南边）有一块空地，旁边是上海昆明学校总校，空地上杂草丛生，乱扔垃圾，滋生蚊蝇。	杨浦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该空地于上海昆明学校总校北面，产权人为上海福阳置业有限公司，原规划为恒阳花苑三期，因历史原因至今未开发。空地有围墙和铁门封闭，目前由上海遐福养老院代为管理，空地因长年闲置，杂草较多，还存放一些沙发等大件废弃家具。	部分属实	加强管理，清除杂草和垃圾，减少蚊蝇滋生，加大巡查，做好环境卫生工作。	杨浦区江浦街道将采取以下措施，以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组织开展集中整治，清理空地内的杂草和垃圾。 2、委托专业消杀公司进行蚊虫灭杀。 3、要求管理方加大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好环境卫生工作。	已办结	无
69	X3SH202 4060900 05	翔江公路以西，博园路以北，有一座垃圾山，高出地面，覆有绿化。此垃圾山是镇上拆迁公司在干完拆迁工程后，倾倒的拆迁垃圾而成。地面下可能也有填埋，地面上是堆高覆绿。	嘉定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中所述地块四至范围：该地块北至林地，南至博园路，西至大棚区域，东至解放岛路。根据区政府2019年批准的《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2017-2035年）》（嘉府[2019]104号），该地块规划为林地，面积约为38000㎡。土地权属为新江村集体土地，涉及部分生态公益林，由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管理。该地块目前已种植树木，成为绿化林带，高出地面约5米。 经调查，2017年初，上海市政府提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拆房垃圾由各区行政区域内自行消纳的要求，嘉定区在2017年1月17日拟定了7个拆房垃圾临时处置点对拆房垃圾进行消纳。其中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物流园区高压线下的167亩地，用于消纳嘉定区江桥镇和真新街道拆违产生的约250万吨建筑垃圾。2017年5月16日，嘉定区江桥镇召开了建筑垃圾应急处置会议，因博园路物流园区高压线下的167亩地中有多数为规划建设用地，用于消纳建筑垃圾不太合适，故适当调整了拆违建筑垃圾填埋场地，选址为博园路物流园区高压线下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地块。期间，上海市拆违办、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规资局等到	基本属实	压实属地职责，加强地块日常监管。	嘉定区江桥镇压实属地职责，加强地块日常监管。	已办结	无

					现场实地察看，并确认该地块可以作为拆违建垃圾用于消纳填埋。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向嘉定区绿容局提出林地改造申请，申请将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高压线下约63亩林地实施提升改造，搬迁移植原有树木，重新做土地造型。2017年6月19日，嘉定区绿容局关于同意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调整改造林地的行政许可决定中，同意因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博园路林地改造项目需要，临时使用并调整改造江桥镇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63亩林地迁移地上的3658株林木，承诺于2017年12月31日前在原址上完成调整改造。2017年9月18日和10月16日，嘉定区江桥镇“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会议决议：2017年江桥镇拆违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共拆除违法建筑约130万平方米，涉及建筑垃圾约91万吨，建筑垃圾采取在博园路高压线下填埋方式先行处置，填埋面积约76亩。其中诉件中提到的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地块也在建筑垃圾填埋的范围内。填埋过程中，市区两级相关部门到现场进行抽查，镇拆违办派人进行监管，以确保消纳填埋的拆违建垃圾均进行过分拣。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地块在完成了拆违建垃圾填埋后，重新种植了林地。在确保所有树种存活后，嘉定区江桥镇于2020年5月委托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嘉定区江桥镇翔江路以西、博园路以北高压电线下地块做了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报告显示：土壤环境的检测值均低于相应的风险筛选值；地下水环境质量的检测值均低于相应的风险筛选值。该地块无需进行地块环境详细调查及健康风险评估工作，可作为第二类用地开发利用。					
70	X3SH202406090035	浦东新区康桥镇双秀社区北园南部有一个垃圾堆放场，恶臭扰民。在梓康路桥（梓康路）堍（西）北侧，有双秀西园业主私自占地种植农产品，环境卫生非常堪忧，气味难闻，严重影响小区其他居民正常生活。	浦东新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双秀北园小区南部无垃圾堆放场，小区内设有一处生活垃圾投放点，现场管理有序，并在定时定点投放时间有志愿者进行垃圾分类投放引导。 梓康路桥西北侧有约5米宽50米长的菜地，在双秀西园小区红线范围内，菜地周围散落零星垃圾，现场无明显异味。前期5月30日双秀社区已召开梓康路街区第一届街事会，为提升街区环境面貌，计划于6月对该路段两侧开展环境整治工作。	部分属实	推进菜地整治工作，加强巡查管理，杜绝占地种植行为，确保环境整治无异味。	1、浦东新区康桥镇双秀社区牵头居委已向居民发放整改告知书，2024年6月19日已完成菜地整治和垃圾清理工作； 2、浦东新区康桥镇督促居委加强宣传，增强居民爱绿护绿的意识；加强巡查管理，杜绝占地种植蔬菜及乱丢垃圾行为，保持环境整洁无异味。	已办结	无
71	X3SH202406090038	浦东新区北蔡镇大华锦绣华城十一街区周边商业项目环境问题： 1. 巴黎春天、假日酒店在晚间20点至次日7点装卸搬运、垃圾清运产生的车辆噪声（包括车辆警报器声）和作业人员施工、装卸重物的响声扰民，举报人不认可6月4日的噪声监测结论（认为未在反映强烈的时间段监测），并认为民警只能短时间制止，商场、商户、供应商、物流等方面互相推诿拒不整改； 2. 巴黎春天北侧垫高路基，导致垃圾房地面污水全部排向11街区，举报人认为后建成的路面高于小区内部路面不合理； 3. 巴黎春天屋顶排烟、空调系统噪声扰民，隔音装置不足。	浦东新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针对巴黎春天、假日酒店装卸货产生的噪声扰民问题：巴黎春天在夜间20点至次日早上7点进行装卸货以及垃圾清运时存在噪音扰民情况。假日酒店夜间装卸货的情况相对较少，其垃圾清运时会产生噪音。经了解，2024年5月31日，北蔡镇市场办、综合行政执法队已对巴黎春天管理方进行了约谈，强调商场方需加强对夜间装卸货的管理，减少噪音扰民情况的发生，巴黎春天管理方表示将加强管理和整改，没有互相推诿拒不整改的情况。 2、经现场核查，巴黎春天北侧路基的确比小区高，但垃圾房地面污水有专用的污水排放管道，不存在违规排向11街区的情况。 3、巴黎春天屋顶排烟及空调系统产生的噪音问题，已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测，检测日期为2024年6月4日，已出具检测报告，检测报告显示噪音未超标。	部分属实	规范装卸货时间及方式，调整清运作业时间，加强垃圾房周边环境整治，跟进落实后续降噪措施。	1、针对装卸货产生的噪音扰民问题，浦东新区北蔡镇市场办、北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公安部门已再次对巴黎春天管理方进行约谈，要求巴黎春天管理方规范装卸货时间及方式，尽量减少装卸货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2、针对垃圾清运产生的噪音扰民问题，北蔡镇城运中心已要求将巴黎春天至假日酒店沿线，共四个生活垃圾装运点的清运作业时间从6点统一调整至早上7点后进行，以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3、北蔡镇市场办督促巴黎春天做好地面平整以及垃圾房地面清扫，加强垃圾房周边环境整治，以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4、北蔡镇市场办、北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要求巴黎春天采取措施进一步降低噪音对周边居民区的影响，巴黎春天承诺对8个独立排烟的主机进行降噪处理，北蔡镇市场办与综合行政执法队将跟进后续降噪措施的落实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72	X3SH202406090068	举报人家住上海市闵行区虹梅南路2288弄145号101室。举报装修队在业主家开排气孔往楼道里排有害气体（经空气净化后排出）的甲醛、病菌等有害气体或去除率99%以上的颗粒物及臭氧等。此举污染了整栋楼楼空气。	闵行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虹梅南路2288弄为华唐苑小区，该小区145号内业主正在进行房屋装修，在楼道内设置有卫生间排气孔。	部分属实	完成排气孔封堵，加强装修情况监督和管理，发现违规情况及时劝阻。	物业公司要求业主将排气孔封堵，2024年6月12日复查时已完成。 闵行区梅陇镇要求小区居委、物业加强对业主装修情况的全过程监督和管理，定期开展常态化巡查，发现违规情况及时劝阻。	已办结	无

73	X3SH202 4060900 06	长风街道长风一村 24 号楼裙楼面向枣阳路一排商户：阿力木烧烤店、蔡先生饮食店、老上海砂锅麻辣烫，常年排放辛辣气体、烧烤油烟等，蔡先生 2 楼平台上的鼓风机从凌晨 4 点到晚上 8 点噪音不断，且平台上垃圾遍布。	普陀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蔡先生饮食店、阿力木烧烤店、老上海砂锅麻辣烫分别位于枣阳路 382 号、枣阳路 382 号-2、枣阳路 382 号-3，所处地址一楼为商铺，二楼以上为居民住宅，所在建筑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该 3 家餐饮店均有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蔡先生饮食店、阿力木烧烤店涉嫌在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住宅楼下开设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老上海砂锅麻辣烫实为东北老式砂锅麻辣烫，经营中无油烟、异味等产生。现场未发现“平台上垃圾遍布”现象。 普陀区环境监测对蔡先生饮食店 2 楼平台上的鼓风机等相关设备进行噪声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其昼间噪声排放达标。	部分属实	督促涉事餐饮企业落实整改要求，加强日常监管，规范经营行为，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减少油烟、异味等扰民情况。	1、普陀区生态环境局对蔡先生饮食店、阿力木烧烤店分别开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立即停止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对蔡先生饮食店、阿力木烧烤店油烟设施安装不规范的情况进行约谈并要求立即整改。目前蔡先生饮食店已整改为单做蒸煮类食品并将鼓风机开启时间延至上午 6 点，阿力木烧烤店已停业。 2、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该处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同时，进一步加强辖区内餐饮企业的日常监督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已办结	无
74	D3SH202 4060900 37	1. 金鼎印务有限公司，该企业 2018 年通过环评报告，取得排污许可证，但目前周边新建了多个居民小区，周围的环境与 2018 年截然不同，举报人坚持认为应该重新环评。 2. 企业排放废气、噪声严重干扰居民生活。 3. 该企业用地 2006 年被列为住宅地块，但多次上马两高一低项目，实施过改建扩建工程。	浦东新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核实： 上海金鼎印务有限公司位于南新路 577 号，于 1993 年投产，为排污许可证持有单位，从事纸质包装印刷，主要生产设备是凹印机，主要原辅料是油墨以及乙醇、乙酸乙酯、乙酸正丙酯等有机溶剂，2018 年 11 月完成环保后评估验收，取得后评估报备。2023 年 06 月 27 日变更排污许可证。该企业已于 2023 年完成 VOCs2.0 减排工作。 1、企业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依据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21 年版）》，依照该细化规定，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项目须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该细化规定没有因周边新增小区，企业需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要求。 2、2024 年 6 月 10 日，执法人员在现场检查时，未闻到明显异味，使用便携式 VOC 检测仪对厂区进行巡查，检测仪数据未发生异常。2024 年 5 月 14 日、5 月 17 日，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对该企业厂界废气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经过各方指导和督促，为了进一步降低噪声污染影响，2024 年 5 月 4 日企业在 RT0 废气处理设施前、后、左、右建设了隔声屏；于 5 月 31 日制定 RT0 设备降噪的方案。6 月 4 日，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对企业昼夜间厂界噪声开展了监测，监测结果达标。6 月 18 日已实施完成技术中心底楼和楼顶及浴室楼顶的空调外机运行噪声的降噪措施，以及浴室热水器的蒸汽输送管路的降噪措施。 3、该企业从事纸质包装印刷，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限制类或淘汰类产业。自 2006 年以后，因生产设备的更新换代等原因，企业按照政府部门的相关政策规定，向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提交申请审批材料，均获得通过。企业分别于 2009 年 7 月、2023 年 7 月办理了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手续，2018 年 11 月完成环保后评估验收后取得后评估报备。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频次，督促企业稳定达标排放，降低废气污染影响；加强沟通及信息通报，取得周边小区居民理解。	1、浦东新区城管执法局加强巡查频次，督促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确保达标排放。 2、浦东新区城管执法局帮助和指导企业按计划实施降噪工作，完善降噪措施。待降噪措施全面完成，可以有效降低对居民小区的噪声影响。 3、浦东新区城管执法局要求企业配合高行镇、小区居民委员会做好居民沟通协调工作，听取居民诉求，同时向居民告知企业开展的环保整改工作和生产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75	X3SH202 4060900 18	杨浦区地铁八号线黄兴路站 4 号出入口附近，经常有流动摊贩占道卖烤羊肉串，油烟扰民且污染大气环境。	杨浦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1、杨浦区控江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多次前往地铁 8 号线黄兴路站 4 号出入口附近进行现场巡查，均未发现流动摊贩占道售卖烤羊肉串现象。 2、控江街道曾于今年 3 月接市民投诉，反映地铁 8 号线黄兴路站 4 号出入口附近存在占道售卖烤羊肉串的情况，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随即加强了对该处的巡查整治，并对占道经营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了处理。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治理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	控江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将继续加强对地铁 8 号线黄兴路站 4 号出入口附近的巡查，有效治理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76	X3SH202 4060900 40	嘉定区翔江公路以西、博园路以北的一处地块有一座垃圾山，高出地面且上面覆有绿化，这是拆迁公司将拆迁工程的建筑垃圾倾倒入形成的。	嘉定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中所述地块四至范围：该地块北至林地，南至博园路，西至大棚区域，东至解放岛路。根据区政府 2019 年批准的《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2017-2035 年）》（嘉府[2019]104 号），该地块规划为林地，面积约为 38000 m ² 。土地权属为浙江村集体土地，涉及部分生态公益林，由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管理。该地块目前已种植树木，成为绿化林带，高出地面约 5 米。 经调查，2017 年初，上海市政府提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拆房垃圾由各区行政区域内自行消纳的要求，嘉定区在 2017 年 1 月 17 日拟定了 7 个拆房垃圾临时处置点对拆房垃圾进行消纳。其中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物流园区高压线下的 167 亩地，用于消纳嘉定区江桥镇和真新街道拆房产生	基本属实	压实属地职责，加强地块日常监管。	嘉定区江桥镇压实属地职责，加强地块日常监管。	已办结	无

					<p>的约 250 万吨建筑垃圾。2017 年 5 月 16 日，嘉定区江桥镇召开了建筑垃圾应急处置会议，因博园路物流园区高压线下的 167 亩地中有多数为规划建设用地，用于消纳建筑垃圾不太合适，故适当调整了拆建建筑垃圾填埋场地，选址为博园路物流园区高压线下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地块。期间，上海市拆违办、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规资局等到现场实地察看，并确认该地块可以作为拆建建筑垃圾用于消纳填埋。</p> <p>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向嘉定区绿容局提出林地改造申请，申请将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高压线下约 63 亩林地实施提升改造，搬迁移植原有树木，重新做土地造型。</p> <p>2017 年 6 月 19 日，嘉定区绿容局关于同意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调整改造林地的行政许可决定中，同意因上海江桥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博园路林地改造项目需要，临时使用并调整改造江桥镇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 63 亩林地迁移地上的 3658 株林木，承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原址上完成调整改造。</p> <p>2017 年 9 月 18 日和 10 月 16 日，嘉定区江桥镇“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会议决议：2017 年江桥镇拆违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共拆除违法建筑约 130 万平方米，涉及建筑垃圾约 91 万吨，建筑垃圾采取在博园路高压线下填埋方式先行处置，填埋面积约 76 亩。其中诉状中提到的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地块也在建筑垃圾填埋的范围内。填埋过程中，市区两级相关部门到现场进行抽查，镇拆违办派人进行监管，以确保消纳填埋的拆建建筑垃圾均进行过分拣。博园路北侧、翔江路西侧地块在完成了拆建建筑垃圾填埋后，重新种植了林地。在确保所有树种存活后，嘉定区江桥镇于 2020 年 5 月委托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嘉定区江桥镇翔江路以西、博园路以北高压电线下地块做了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报告显示：土壤环境的检测值均低于相应的风险筛选值；地下水环境质量的检测值均低于相应的风险筛选值。该地块无需进行地块环境详细调查及健康风险评估工作，可作为第二类用地开发利用。</p>					
77	X3SH202 4060900 69	上海市徐汇区罗秀路 333 弄 3 号所在楼栋两部上海三菱电梯均存在噪声扰民问题	徐汇区	噪音	<p>经调查核实： 罗秀路 333 弄汇成南街里为新建居民住宅小区，徐汇区长桥街道已对 3 号楼电梯开展现场调查。调查发现，3 号楼电梯机房位于楼顶天台，机房内有一台电梯起重机电机，现场设备运行平稳，无明显噪音。现场对电梯机房、轿厢、开关门分别进行了声级测试，最高数据为 54dB、37dB、符合电梯噪声的规定标准。该电梯设备运行噪声管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六十八条第二款相关标准要求。</p>	部分属实	开展电梯噪声检测，根据检测报告作进一步处理，做好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徐汇区长桥街道将调查情况告知业主，并请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根据检测报告作进一步处理，同时做好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78	X3SH202 4060900 52	燃油残疾人尾气污染严重，尤其是在公园里影响更大。	长宁区	大气	<p>经调查核实： 残疾人轮椅车排放适用国家《机动轮椅车》（GB12995-2006）标准，目前在道路上行驶的残疾人轮椅车使用燃料为汽油，部分车辆因使用年限较长，在怠速、行驶排放过程中，车辆周边确有汽油味。本市残疾人轮椅车实施目录管理，市经信委正积极开展新一轮目录编制工作，推进减污降碳、新能源化替代，在新目录中对电动轮椅车将予以适当的鼓励性政策，在保障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提供便利的同时，推动残疾人轮椅车清洁化发展。前期，市经信委已多次召集相关部门商议，就提高残疾人轮椅车排放标准进行沟通。</p> <p>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以及《上海市非机动车管理办法》规定，残疾人轮椅车只能由符合条件的残疾人驾驶，作为非机动车管理，经本市公安机关登记，取得非机动车号牌后，才能够上路行驶。为助力本市无障碍城市建设，方便残障人士进入公园共享生态建设成果，依据《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第十七条，本市公园允许残疾人轮椅车进入公园。同时，为确保游客游园安全，根据《上海市公园文明游园守则》（2018 版），经允许入园的残疾人轮椅车“须在限定区域内按规定行驶”。</p>	部分属实	推动新版残疾人轮椅车产品目录发布，提高排放标准；加强对残疾人轮椅车入园的管理。	1、市经信委牵头相关部门积极推动新版残疾人轮椅车产品目录发布，提高排放标准。 2、市绿化市容局要求本市公园加强对残疾人轮椅车入园的管理，杜绝无牌车辆以及由不符合条件人员驾驶车辆的入园。同时加强对残疾人轮椅车入园后行驶、停放等的引导和管理，完善限速、限行、停车区域等标识，对未按规定要求驾驶残疾人轮椅车的行为进行及时劝阻，为游客营造良好有序的游园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79	X3SH202 4060900 64	崇明区镇东村移民路 515 森林咖啡馆附近有一处私自圈养山羊的场地，但没有任何环保措施，山羊排泄物直入附近河流，周边气味非常恶臭，环境污染严重。	崇明区	水	<p>经调查核实： 1、“515 森林咖啡馆附近有一处私自圈养山羊的场地”为庙镇镇东村 326 号，地址位于移民路以西，距离 515 森林咖啡馆直线距离约 180 米，为农户顾某某在自留地内圈养的崇明白山羊，共 46 头，圈地 100 平方米左右。养殖产生粪污不定期还田处理，最近一次外运粪污为 2024 年 6 月 7 日。</p>	基本属实	加强周边环境整治，做好粪污收集贮存，及时清运。	1、崇明区庙镇政府帮助养殖户缩小羊棚圈养范围，同步将养殖范围移至养殖活动区域后方养殖户自留地竹林和鱼塘，以减少臭气。 2、崇明区庙镇政府督促养殖户加强粪污管理，指导养殖户持续做好粪污收集贮存，及时清运。	阶段性办结	无

					2、关于“没有任何环保措施，山羊排泄物直入附近河流”问题。该点位养殖棚舍地面镂空，下方为土质地面，产生羊粪羊尿等粪污积存在地面。养殖棚东侧临近泖沟，该泖沟北侧通过涵管与镇东村713号河南端相连，羊粪存在随雨水排入河道的隐患。 3、关于“周边气味非常恶臭，环境污染严重”问题。羊舍周边环境尚可，空气中略有异味。			3、经崇明庙镇政府沟通，养殖户承诺控制养殖山羊规模，保持在50头以内。 4、崇明区庙镇政府加强对周边河道巡查，一旦发现羊粪排入河道行为，依法予以处理。		
80	X3SH202 4060900 27	宝山区宝安公路1628号刘行铝合金不锈钢经营部，店内使用切割机，周六周日及节假日噪音扰民严重。	宝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菊泉街宝安公路1628号沿街商铺是刘行铝合金不锈钢经营部，店内有切割机。该处商铺楼上为居民楼，店内切割产生噪声确实对居民有影响。	属实	禁止店内切割，避免噪音扰民。	宝山区顾村城管执法队员现场对商户进行宣传教育，要求商铺不得在店内进行切割加工，切割设备已移出店内。后续将加强检查，如发现现场切割行为，将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81	X3SH202 4060900 36	上海市嘉定区汇德路669号上海秀业真空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为了节约污水处理成本经常将热处理水倒入洗手池，污水处理桶为了应付检查存的少量污水。	嘉定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资料显示上海秀业真空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嘉定区汇德路669号，主要从事真空设备的生产，主要工艺有机加工、钎焊、清洗、组装等。现场检查发现，上海秀业真空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3月从嘉定区汇德路669号搬离，反映情况已无法查实。 2、目前该企业原厂房内仅有1家生产型企业，名字为上海骏昆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机械设备的生产加工，不涉及生产废水，环评手续为豁免管理。	不属实	无	嘉定区外冈镇、区生态环境局加强企业日常巡查，进一步做好企业监督管理工作。	已办结	无
82	X3SH202 4060900 03	宝山区与嘉定区交界处的宝安公路（科福路至顾恒路）段的宝安公路北侧一大片荒地内有杂草和垃圾。	宝山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1、顾村镇广福村宝安公路北侧（科福路至顾恒路）荒地内有杂草垃圾，情况属实。 2、此地块为宝山区顾村镇广福村所管辖。投诉件所述范围不在嘉定区行政范围内。现场检查发现科福路至顾恒路段的宝安公路北侧为一大片荒地，荒地内有少许垃圾和部分杂草。	部分属实	清除杂草和垃圾，加强日常巡查和长效管理。	当日已清除杂草和垃圾，宝山区马陆镇将加强辖区内日常巡查监管，做好常态长效管理，避免此类情况发生。	已办结	无
83	X3SH202 4060900 61	崇明区中兴镇老街路35号的左前方（樱花绣衣厂大门的正前方）自2013年起一直被刘某为堆放建筑垃圾。	崇明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现场有小堆建筑砖块，为农户自建房用于地坪使用的建筑材料。该堆放点位所在地块均为农村宅基地，未涉及耕地。	部分属实	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加强村域巡查和执法检查。	1. 崇明区中兴镇人民政府拟通过人居环境整治妥善处理。 2. 崇明区绿化市容局督促中兴镇管理部门，加强村域巡查，有发现自留地、宅前屋后堆放建筑砖石的，加强引导，落实现场管理。 3. 崇明区城管执法局督促中兴镇综合执法队，加强执法检查，依法行政。	阶段性办结	无
84	X3SH202 4060900 11	宝山区宝安公路1638号凤铝系统门窗，店内使用切割机，周六周日等各种休息节假日噪音扰民严重。	宝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菊泉街宝安公路1638号沿街商铺是凤铝系统门窗，店内有切割机。该处商铺楼上为居民楼，店内切割产生噪声确实对居民有影响。	属实	禁止店内切割行为，避免噪音扰民。	宝山区顾村城管执法队员现场对商户进行宣传教育，要求商铺不得在店内进行切割加工，切割设备已移出店内。后续将加强检查，如发现现场切割行为，将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85	X3SH202 4060900 31	上钢街道上钢五村20号边上的垃圾房超量接受垃圾，蚊虫滋生，臭气熏天。	浦东新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2024年6月10日上午10时，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城建中心、上钢五村居委会赴现场查看： 1、小区内有两个可投放垃圾厢房，上钢五村20号边上的垃圾厢房是其中之一，每日早上9时至11时，垃圾清运公司到达现场进行收运，尤其节假日时会有延后，故存在偶有清运不及时垃圾桶满溢的问题，同时保洁人员在垃圾厢房周边存放可回收物品。 2、经现场查看，该垃圾厢房无明显蚊蝇滋生的情况，也无明显异味。居委干部反映盛夏天气，垃圾桶满溢情况下，会存在蚊蝇和些许异味情况。	基本属实	完成消杀，保持厢房周边环境整洁；对小区域垃圾厢房进行智慧化微更新。	1、按照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上钢五村居委会要求，上钢除害站已于2024年6月13日上午完成该垃圾厢房周边消杀，并要求保洁人员在垃圾房周边不存放可回收物品，保持厢房周边环境整洁。 2、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计划8月对该垃圾厢房微更新，对外立面美化，增大投口面积等。进一步提升卫生环境，目前居委正在向周边居民楼征询。	阶段性办结	无
86	X3SH202 4060900 04	宝山区宝城一村43号101室从事机械加工棉花胎作业，噪声、扬尘扰民。	宝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2024年6月10日友谊路街道现场查看宝城一村43号101室。经核实，该店铺为个体工商户。房东每日转租流动商贩，周一售卖干豆腐、周二至周末售卖衣服、鞋子，未从事加工棉花胎作业。 2、经进一步排查，宝城一村43号103室上海市宝山区老街床上用品加工店，从事定做、加工棉花店。店内有一台小型填充羽绒机、一台压棉机。营业时间为每天8点至16点。	属实	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加强后续跟踪。	1、宝山区友谊路街道现场要求上海市宝山区老街床上用品加工店使用压棉机及填充羽绒机时将门窗关闭，减少对居民的影响。 2、宝城新村居委会做好后续居民反映跟踪，友谊路街道将做好整改效果跟踪，确保整改实效。	已办结	无
87	X3SH202 4060900 10	宝山区顾恒路宝安公路口顾恒路中央绿化带内有绿化缺失和很多垃圾，影响环境卫生。	宝山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宝山区顾恒路宝安公路口顾恒路中央绿化带由宝山区交建中心管养，绿化带内遗留一些人为丢弃垃圾，绿化存在部分缺失现象，情况基本属实。	基本属实	加强日常管养巡查，提高绿化保洁频次。	1. 宝山区交建中心组织养护作业人员对绿化带进行全面清洁，清除垃圾，并已完成绿化补种。 2、宝山区交建中心加强日常管养巡查，提高绿化保洁的频次，保证绿化带的环境整洁。	已办结	无

88	X3SH202 4060900 37	浦东新区顾唐路川桥路口的顾桥加油站，在川桥路没有建成时，违规在顾唐路开设了临时出入口对外营业，对旁边河流造成了污染。	浦东新区	水	经调查核实： 顾桥加油站属于上海顾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其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编号为 SH01010092，有效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2028 年 11 月 15 日，其对外经营成品油行为符合环保、应急、建交、公安、消防等相关部门的要求。 1、经查询，该企业提供了由浦东新区公安分局出具的建筑工程交安设计验收意见书，明确在顾唐路、川桥路各设置一处机动车出入口。 2、曹路河道养护单位对顾桥加油站周边河道现场排摸，未发现加油站周边存在疑似生活污水直排口流入河道对河道水质产生影响，现场对盛家浜河道水质现场取样，氨氮为 1.0mg/L，总磷为 0.1mg/L，水质为 IV 类。盛家浜顾唐路自动监测站 2024 年 6 月 10 日水质检测数据为氨氮 0.87mg/L，总磷为 0.16mg/L，为 IV 类。	部分属实	提升加油站管理，加强与居民及相关单位的沟通解释工作。	浦东新区科经委提升加油站管理，同时加强与居民及相关单位的沟通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89	X3SH202 4060900 07	宝山区宝安公路（宝菊路至长白山路）两侧人行道旁、绿化带内有很多垃圾，影响环境卫生。	宝山区	土壤	经现场调查核实： 宝山区宝安公路（宝菊路至长白山路），两侧人行道旁、绿化带内确实有垃圾。	属实	清除垃圾，加强长效管理。	当日已立即清除垃圾，后续将加强该地块的长效管理工作。	已办结	无
90	X3SH202 4060900 20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1350 弄口房屋中介、1372 号章光 101，生活污水排入雨水管道。	黄浦区	水	经调查核实： 淮海中路 1350 弄口房屋中介、1372 号章光 101，未发现污水私接进市政雨水口中，同时该处处于合流制区域，市政总管为雨污合流管。	不属实	无	徐汇区建管委、湖南街道将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避免该处生活污水排入雨水管道。	已办结	无
91	X3SH202 4060900 34	1. 耀华路 495 号早晨 5-6 点露天锯金属、堆放金属件以及喧哗声扰民；2. 耀华路 555 弄小区东南角绿化被毁；3. 耀华路凌晨水泥罐车、渣土车、跑车噪声扰民。	浦东新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耀华路 495 号地块为上海盛地市政公司所有，属于待开发地块。2024 年 6 月 10 日，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城管中队赴现场查看，堆放部分金属材料，走访调查未发现早晨 5-6 点金属加工情况。 2、2024 年 6 月 10 日下午 14 时，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城管中队、耀华三村居委会赴现场查看，耀华路 555 弄小区东南角在联城小区垃圾房旁，原本长期缺乏管理，经业委会征询同意后，在此处砌一面围墙，既美化小区的环境，又解决卫生环境问题，没有减少绿化面积，绿地依然存在，原道沿口栽种的几棵黄杨小苗长势不良，进行了优化处理，移到小区他处生长，待长成后移回。 3、针对耀华路凌晨水泥罐车、渣土车、跑车噪声扰民问题，经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交警支队二大队 2024 年 6 月 10 日赴现场查看，结合夜间值班民警根据检查等情况反馈，暂未发现水泥车、渣土车、跑车噪音扰民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地块管理；加强宣传和巡查养护；加强监控巡查及专项检查，对噪音扰民情况进行管控。	1、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已与耀华路 495 号地块负责人进行沟通，要求加强管理，禁止出现噪音扰民的情况。 2、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林长办加强对居民爱绿护绿意识宣传，加强巡查养护，落实长效管理。 3、浦东新区上钢新村街道会同交警部门加强监控巡查及专项检查，对噪音扰民情况进行管控。	已办结	无
92	X3SH202 4060900 44	合生海景公馆物业在无相关手续前提下在小区八号楼附近建设生活垃圾转运站，占用小区绿化用地，转运站不符合技术规范，垃圾车集中装卸及垃圾桶拖运时产生噪音超标，无废气处理设施，夜间垃圾储存集中时异味扰民。	金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合生海景小区八号楼附近（北侧）的垃圾投放点实为小区的配套设施之一的垃圾房，垃圾房的设置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并进行过征询程序，主要用于小区居民生活垃圾、大件垃圾、装修垃圾的暂存，使用区域未占用小区的绿化用地。小区的湿垃圾清运时间为上午 7 点左右，干垃圾清运时间为上午 9 点左右。在清运垃圾过程中，拖拉垃圾桶时会发出声响，夜间垃圾暂存会产生异味。	部分属实	督促清运公司规范作业，督促小区物业做好投放点的清扫、冲洗等保洁工作，保持垃圾房及周边区域干净有序。	1. 督促清运公司在作业过程中轻推轻放垃圾桶，减少对居民日常生活的影响。 2. 督促小区物业按照垃圾分类工作的相关要求，做好垃圾分类投放点的清扫、冲洗等保洁工作，定期喷洒除臭液控制垃圾异味，保持垃圾房及周边区域干净有序。	已办结	无
93	X3SH202 4060900 08	愚园路 627 弄 34 号 501 室不时时有臭气四溢直冲室内，主要是早上 6 点、10 点，有时候下午、晚上。	静安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愚园路 627 弄为乐镇小区，小区内全部为居民住宅，无生产和经营单位，排查中也未发现存在生产、经营的废气排放情况。34 号 501 室居住一位独居老人，进入其家中实地调查“臭气”来源时，未发现异味。该老人表示：臭气是从她的卫生间的下水管道外溢出来的，味道很重；半年前，其出钱请人在下水管道处安装了回水弯，并用密封胶封堵后，现在闻不到味道了。	部分属实	做好关心关爱工作，发现情况及时处置。	属地居委会和物业将进一步做好独居老人的关心关爱工作。若老人再次发现存在臭气的情况，将积极协调处理。	已办结	无
94	D3SH202 4060900 01	华夏西路杨思港交汇处西南侧，凌云公寓 4 号楼东侧，有一块空地，中环路一侧用铁皮遮挡起来，该空地上常年无人管理，环境很差，有人在上面开垦种菜，有人扔垃圾，杂草杂树下掩藏了许多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浦东新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反映区域北侧临近华夏西路，南侧为凌兆一村 565 弄小区围墙，西侧为凌云公寓围墙，东侧为杨思港河。经现场核实，该区域面积约 2800 平方米，北侧区域为林地，林地内散落少量生活垃圾；南侧区域被附近居民占用种菜，菜地内散落少量建筑垃圾。东明路街道通过查阅 2010 年三林社区 Z000701 编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浦府[2010]0024 号），确定该区域林地范围规划为生产防护绿地，菜地范围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	基本属实	清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恢复该区域规划用途。加强对林地范围的管理养护。	1、2024 年 6 月 11 日，浦东新区东明路街道已完成对菜地的铲除和平整工作。同时，已完成对林地、菜地内各类垃圾的清理工作。 2、浦东新区东明路街道根据该区域规划，进一步与居民区、业委会、物业明确区域的使用功能，并督促新区养护单位加强对林地范围的管理养护。	已办结	无

95	X3SH202406090072	青浦区漕程路221弄32号、34号餐饮油烟扰民。	青浦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2024年6月10、11日，经现场两次核查，漕程路221弄32、34号为上海市青浦区珂上引美容店（店招为珂抖设计MY LINK），主营美容、服装服饰零售，未发现该店有餐饮经营行为。	不属实	无	要求物业公司加强巡查，督促沿街门店做好油烟排放、卫生保洁等日常管理。	已办结	无
96	X3SH202406090078	1.朱泾镇明珠新苑小区内绿地被侵占破坏，2、3号楼下绿地草坪被居民浇筑水泥，5、6号楼底楼居民在绿地内搭建阳光房；2.朱泾镇明珠新苑小区外墙与河道间有数米空地，应属河岸保护区，但被周边居民进行种植，施肥打药导致环境污染，雨水冲刷流入河流，收获物和秸秆在空地内焚烧引发环境污染；3.金山区殡葬陋习影响环境，在丧事活动中，丧主家常餐厨垃圾和油污遍地、大喇叭播放念经噪音扰民、焚烧逝者衣物浓烟滚滚。	金山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该小区内1-6号楼底楼绿化带内存在浇筑水泥硬化的情况，5、6号楼有搭建阳光房的情况，均属于存量违章。小区外墙与河道间的荒地的宽度有13米，东西距离约1.5公里。该地块系2005年小区开发商一期开发时代征的绿化用地，后居民自行在此荒地进行垦荒种菜。河道管理范围内没有开垦种植情况，未发现农作物种植导致河道污染及秸秆焚烧现象。另殡葬问题属于居民农村习俗办丧事，丧事结束后现场会清理干净。	部分属实	依法处置存量违章。加强巡查和宣传引导，确保周边环境整洁。	1.依法处置存量违章。 2.加强巡查，若发现居民有垦荒种植、秸秆焚烧等行为，及时教育劝阻。 3.加强丧事简办、移风易俗的宣传引导。	阶段性办结	无
97	X3SH202406090079	举报人对D3SH202405250051的回复表示不认可；1、对于核查人员在现场未闻到异味的情况不认可，理由是通风设备未开启刻意回避检查。2、回复中未提到出风口与居民楼的距离，刻意回避距离过近的事实。3、对于该车站内相关通风设备均按要求开展养护的答复不认可，因为产生的异味是由地铁里设备运行和乘客出入产生的和通风设备脏了是两回事。4、排放亭周围正在进行绿化改造，但绿植高度不及通风口设备高，对其阻挡风沙尘土的能力表示怀疑。5、居民家中闻到异味。	徐汇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1、12号线大木桥路站在该处设有1个排风亭、1个新风亭，2个风亭与上海建材集团办公大楼（大木桥路588号）结建。2个风亭用于为地下车站提供新风循环，该风亭距离江南一村约18米，高度约13米左右。其中，新风亭将室外空气吸入车站，进风口正对居民小区；排风亭将车站内空气排出，排风口背向居民小区。 2、经调阅《轨道交通12号线西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该处设1个排风亭、1个新风亭，符合环保要求。 3、地铁车站工作人员多次到该风亭检查，其中2024年5月31日会同徐汇区生态环境局一起现场核查，均未闻见乘客出入产生的异味以及其他异常气味。 4、地铁风亭的主要作用是地下空间提供通风换气作用，无法关闭弃用，且车站通风开启时间与地铁运营时间同步，不存在投诉人所反馈的“通风设备未开启刻意回避检查”的情况。 5、地铁车站内部所有设施设备以及列车运行均使用电能，不产生废气和异味。 6、风亭外围绿化属于上海建材集团办公大楼配套绿化。 7、该车站内相关通风设备均按要求开展养护。	部分属实	加强设备维保及巡检，继续做好通风设备养护和风道清洁，定期安排车站工作人员现场检查。	1、市交通委督促申通地铁集团加强设备维保及巡检，继续做好车站通风设备养护和风道清洁，定期安排车站工作人员现场检查。 2、徐汇区进一步做好居民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98	X3SH202406090077	长宁区仙霞路1316弄小区环境问题：1.树木枯死不补种，擅自移树造成树木重叠、生长不良。2.公共绿地被侵占成为菜地，割草噪声扰民。3.业主私搭乱建随意截断或外接排水管，污水乱排房前屋后或排入雨水管，臭味扰民。	长宁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小区北门口处有6棵棕榈树，部分树叶已枯黄，顶部仍有绿叶，生长状态萎靡但未枯死。小区近期已在对部分草皮调整、补种冬麦，绿化整体状态正常。 2、小区存在一户居民在绿地内种丝瓜等蔬菜情况。 3、近期雨污混接排查，发现该小区存在雨污混接情况，主要为居民阳台洗衣机污水流入雨水管。小区内未发现明显臭味，居民反应的臭味疑似开展雨污混接排查时打开井盖引起，现已恢复。	基本属实	督促物业加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启动实施该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1、督促小区物业加强对绿化的养护工作，定期去芜存菁。 2、针对1户业主在绿地种菜情况，已现场与户主沟通要求其整改，户主表示愿意配合并尽快完成整改，计划6月中旬完成。长宁区新泾镇将督促物业加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按照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工作计划，尽早启动该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99	X3SH202406090016	上海市静安区长临路共康四村21号301室的户主几乎天天打骂自己小孩，一般从晚饭后开始，有时候到夜里12点，谩骂噪声影响周围居民的生活。	静安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反映情况确实存在，2024年6月11日，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到共康四村21号301室上门核查，因该户居民孩子临近中考仍不认真学习，父母采取了打骂的教育方式。	基本属实	督促家长改变教育方式，避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工作人员上门劝说，孩子父母已经认识到打骂小孩对周围居民产生噪声影响，表示今后将进行改正。属地居委会将定期走访，监督父母改变教育方式，避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已办结	无
100	X3SH202406090047	嘉定区宝安公路科盛路路口，常有大型运输车辆散落渣土、碎石，造成扬尘污染。	嘉定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宝安公路科盛路路口无散落渣土、碎石，未发现扬尘污染现象。针对渣土车、水泥搅拌车等工程运输车辆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嘉定区绿容、区交通执法、区城管执法、公安嘉定分局交警支队等部门已定期组织联合整治工作。2024年以来，会同区各职能部门开展17次联合整治，累计查处工程运输车辆（渣土车、搅拌车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94起。	不属实	无	1、公安嘉定分局将持续立足交通管理职责，加大对渣土车、水泥搅拌车等工程运输车辆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努力配合区相关职能部门构建全链条执法监管闭环。 2、嘉定区马陆镇将加强辖区内日常巡查监管，做好常态长效管理，避免此类情况发生。	已办结	无
101	D3SH202406090004	虹桥镇金汇路2号饭店散发异味，在程家桥路216号附近能够闻到严重异味。	闵行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金汇路2号饭店实际为上海银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店招：赣饶人家），位于程家桥路216号（与金汇路2号为同一地址），主要从事餐饮服务，有证有照，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油烟经处理后置顶排放。该店定期清	部分属实	继续跟踪整改情况，完成油烟净化装置更换，确保措施	闵行区虹桥镇已要求该餐饮店更换油烟净化装置，在未更换前做好定期清洗维护工作，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下一步，闵行区虹桥镇将继续跟踪该餐饮店	阶段性办结	无

					洗维护油烟净化装置，有清洗报告（最后一次清洗时间为2024年4月16日）。但该装置使用年限较长，存在设备老化问题。		落实到位。	整改情况，确保措施落实到位。		
102	X3SH202406090017	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140弄63号的居民在违章搭建的屋顶上种植蔬菜时浇农家肥导致空气中弥漫着臭味，房顶周围和下水系统里都被污水污染。	黄浦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成都北路140弄63号确有居民在自住屋棚顶上使用泡沫箱种植小番茄的情况，现场无异味，无污水排放。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保持环境整洁。	2024年6月10日，黄浦区南京东路街道现场约谈成都北路140弄63号的居民，协助其移除在屋顶上种植小番茄的泡沫箱，要求其保持环境整洁，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已办结	无
103	X3SH202406090001	公交159路（宝山临江四村至武威东路真金路）双向公交车上总有乘客使用手机刷短视频、看影视内容等外放声音音量较大的情况发生，噪音扰民。	宝山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近期，公交159路公交车上有少部分老年乘客在看手机时有手机外放声音现象、音量有时候也较大。本市2021年11月发布的《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乘坐规则》第十一条规定，禁止乘客在车厢内大声喧哗、吵闹，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该规则目前在本市每辆公交车车厢内醒目位置均已张贴。	基本属实	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加大对手机外放声音较大等不文明乘车行为的劝阻和纠正，最大程度减少此类现象发生。	市交通委督促公交营运单位立即整改。159路车队所属巴士五公司一是要求驾驶员要密切关注，看到乘客有手机音量外放情况时，要做到及时提醒和劝阻。二是在首末站积极倡导文明乘车并做好宣传，并制作完成“禁止电子设备外放”提示画面，已于2024年6月11日在159路公交车箱内上方的两侧公告栏呈现。三是巴士五公司进一步加强车厢内不文明乘车行为的巡查力度，及时有效制止乘客手机声音外放现象。	已办结	无
104	X3SH202406090046	嘉定区澄浏中路88号附近绿化带内，每天有机动车违法占用绿化带乱停车，破坏绿化和违反道路交通法律法规。	嘉定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澄浏中路88号周边区域存在物流公司，因公司内部停车场有限，故车辆乱停在道路绿化带内（主要集中在龙盘路至宝安公路区域），造成绿化破坏。	基本属实	开展综合整治，加强日常巡查力度，防止绿化带违停行为。	1、嘉定区马陆镇、公安嘉定分局共同负责劝退违停车辆，待车辆全部驶离后，马陆镇将根据现场情况增设隔离设施，降低车辆碾压草坪的可能性，消除绿化带违停的顽疾。 2、嘉定区绿容局将对该道路绿化带内乱停车现象开展综合整治，并加强日常巡查力度，强化常态化管理，防止类似违停毁绿情况再度发生。 3、公安嘉定分局将梳理110警情、“12345”热线举报投诉、排查辖区内绿化带违法线索。加强与区城管局、区绿容等部门的沟通协助，形成合力，共同处置绿化带违停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105	X3SH202406090019	浦东新区潍坊路335弄小区居民私自砍伐3支弄16号楼门前2棵直径10cm左右10年以上树木	浦东新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潍坊路335弄3支弄16号门前有2棵有修剪痕迹的树木，树干多处已长出新芽，其中一棵椿树（胸径5cm），一棵桂花树（胸径12cm），未见有树木被砍伐的情况，树木长势良好。经了解，因树杈过高触碰上方线缆，楼内居民认为存在安全隐患。2024年3月，居住在潍坊路335弄居民陈某（80岁的独居老人）私自找人砍伐进行了修剪。	部分属实	开展普法宣传教育，督促物业公司加强日常巡查。	浦东新区潍坊新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居委会，对该居民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并督促物业公司加强日常巡查，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106	X3SH202406090021	杨浦区佳木斯路与军工路路口，经常有人趁天黑偷倒建筑垃圾。	杨浦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1、2024年6月10日下午、夜间和6月11日夜间，杨浦区长海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多次对佳木斯路军工路开展现场巡查，均未发现存在偷倒建筑垃圾的情况。 2、长海街道已于2024年4月，在军工路佳木斯路口的公路桥上安装了监控探头，进一步消除管理死角和盲区。	部分属实	加大执法巡查力度，杜绝建筑垃圾倾倒现象。	杨浦区长海街道已安排夜间巡查力量，通过“固守+车巡”方式，开展多频次的执法巡查，最大程度杜绝建筑垃圾倾倒现象。	已办结	无
107	D3SH202406090009	居家桥路699弄广洋苑小区“美丽家园”改造中，将绿化带改造停车位，将增加100多个停车位，根据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方案的规定，小区绿化调整应当向区绿化市容管理部门进行审批，但是小区未获得审批，且小区业主投票同意率不满足民法典278条的要求，小区将未投票、弃权票按照十几年前的小区议事规则算作同意票，不符合民法典最新要求。小区改造方案中没有对之前历史两次的拓路进行补绿，仅对本次影响进行补绿，认为方案不合理。	浦东新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通过走访及查阅相关资料，确认2023年11-12月期间由广洋苑小区业委会牵头对小区进行了改造，增设100余个停车位，在将绿化布局调整方案和补绿方案向小区居民公示征询后对小区绿化进行了调整。 2023年10月，由浦东新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对居家桥路699弄广洋苑小区绿化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并对小区绿化布局调整政策法规进行了宣贯，要求其按照相应规范流程进行绿化调整。根据2024年4月17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4）沪0115民初10385号），“召开业主大会作出决议从会议通知、审议议题的公示、征求业主意见，到表决票的发放、回收、唱票、统计，再到表决结果及决议的公示，并未违反法律规定的程序”，补绿方案“明确采取各项有效的补种、补救措施，达到绿化面积基本不减少的目标”。 小区改造补绿方案仅针对本次小区绿化调整，过往历史调整不在本次补绿范围内。	部分属实	督促广洋苑小区完成绿化补种。	1、2024年6月11日上午，浦东新区金杨新村街道林长制办公室针对居家桥路699弄广洋苑小区绿化调整审批流程不规范的问题，对广洋苑小区业委会进行了警示教育。 2、金杨新村街道城建中心已督促广洋苑小区加快落实绿化补种方案，预计于6月底前完成绿化补种。	阶段性办结	无

108	X3SH202 4060900 26	浦东新区川周公路2928弄小区17号楼有一根污水管接入的是雨水管道导致下水处经常有杂物堵住，堵住时有臭味产生。	浦东新区	水	经调查核实： 川周公路2928弄康庭苑小区17号楼101室阳台上有一根洗衣机和水池的排水管直排南侧雨水沟，现场未见杂物封堵情况，无明显异味。康庭苑小区于2023年进行小区阳台立管雨污分流改造，该户阳台立管为改造后私接。	部分属实	加强小区巡查管理，防止类似情况发生。	1、浦东新区康桥镇规建办联合居委已于2024年6月11日将该户阳台排水管纳入小区污水管道。 2、浦东新区康桥镇督促小区居委和物业加强巡查管理。	已办结	无
109	X3SH202 4060900 48	嘉定区马陆镇马陆公园旁边别墅村无批准占用耕地建造房屋。	嘉定区	生态	经调查核实： 马陆公园旁别墅村为马陆镇马陆村马陆新村，总占地面积约140亩，1998年前后建成，共107户。小区以河为界分为南北两片，北片约60亩，有用地手续：嘉府土(1996)0381号；南片约80亩，无用地手续。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和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结果均为住宅用地，属于历史遗留用地问题，未占用耕地。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分类，明确认定标准和处置政策，予以妥善处理。	嘉定区规资局将根据全国国土调查结果，对历史形成没有合法用地手续的建设用地，区分发生的不同时期，依法依规分类，明确认定标准和处置政策，予以妥善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10	X3SH202 4060900 13	静安区曲沃路96弄闻喜生活广场30号楼二楼马记烧烤，有油烟异味扰民情况，露天烧烤喝酒时，食客大声喧哗，有噪音扰民的情况，影响周边小区群众日常生活。	静安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马记烧烤”地址位于曲沃路96弄30号1-2层，营业执照名称为上海市静安区男丁餐饮店，主要经营烧烤，厨房内有一个2眼灶台和一个烤炉，产生的油烟气经收集后升至二楼顶处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物业总管排放。2024年6月11日，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会同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区生态环境局到现场调查核实，现场检查时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行，未见油烟净化设施清洗台账记录。该单位所在建筑物为二层独立商业建筑，与居民楼不相连。该单位油烟排放口位于所在建筑楼顶，由于管道不规则，暂不具备监测条件。该店不存在露天烧烤情况，但存在食客大声喧哗的情况。	基本属实	跟踪马记烧烤整改情况，及时开展油烟监测，确保油烟达标排放，减少油烟、噪声影响。	1、针对该单位无油烟净化设施清洗台账记录问题，发出《执法建议书》，要求该单位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及时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清洗并保存记录。 2、针对不具备监测条件问题，要求该单位两周内完成对油烟排放管道的改造，待符合监测条件后开展油烟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 3、针对大声喧哗等人为噪声问题，要求该单位做好顾客劝阻说服工作。 4、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会同各职能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确保餐饮单位落实整改要求，减少油烟、噪声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111	X3SH202 4060900 14	普陀区香樟路195弄小区加装电梯时将钢筋材料切割作业设置在53号和55号窗口下的绿化带中，破坏绿化，作业时噪声、粉尘扰民。向有关部门反映，未果。	普陀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中反映的“香樟路195弄”为建德花园郁金香苑小区。目前小区59号、103号楼正在加装电梯，施工方为上海秦鼎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0日，现场检查发现加梯施工方在53号、55号楼南面的绿化带中堆放建筑材料和液压切割机一台，占用绿地面积约20平方米，未发现切割作业的情况。	基本属实	规范施工作业，加强日常巡查，依法处理违法行为，减少噪声、粉尘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普陀区长征镇要求施工方将53号、55号楼南面绿化带中堆放的建筑材料和液压切割机移至他处，不得占用小区绿地，并落实好文明施工管理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噪声、粉尘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同时，对施工方擅自占用绿地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2、普陀区长征镇督促郁金香苑小区居委会、物业公司关注整改情况，避免再次出现相关问题。同时，将对辖区内小区施工加强日常巡查，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已办结	无
112	X3SH202 4060900 73	奉贤区西渡镇希都公寓旁黄浦江上的船舶尾气、噪声以及5号线地铁开工建设影响该公寓住户。	奉贤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1、希都公寓建成于1995年，位于西渡沿江路路北沪公路东侧，共有7幢房屋，544户居民，总建筑面积23179平方米，小区最北侧建筑距黄浦江约15米，黄浦江主要航道距岸线约50米。 2、在船舶尾气方面，现行法律法规对船舶尾气中的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提出了明确要求。其中，硫氧化物主要通过船舶使用燃油的硫含量进行控制，氮氧化物主要通过船舶柴油机的检验发证来控制。在船舶噪声方面，船舶噪声的主要来源于船舶柴油机的运行及声响信号设备（号笛、号钟）的使用。目前，船舶柴油机运行产生的外部噪音没有要求。按照《避碰规则》，船舶为了避免碰撞须按规定使用声响信号设备确保安全。6月10日至11日，上海海事局组织闵行海事局对希都公寓临近黄浦江水域航行船舶尾气及噪声情况进行了集中核查。通过无人机嗅探及CCTV对过往船舶尾气及船舶冒黑烟情况进行了监测，并通过现场巡逻艇对过往船舶鸣笛情况进行了监控，均未发现过往船舶存在尾气硫含量超标、冒黑烟及随意鸣笛的情况。 3、5号线地铁实为5号线南延伸段，建设单位为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2月30日正式通车运营。根据环评要求，现场已设置198米全长封闭声屏障和浮置板道床，落实减振降噪措施。且东川路至西渡上下行已采取限速运营，进一步降低噪声影响。根据2024年5月轨道探伤、轨道检测情况，该路段无二级及以上超限，无侧磨波磨，轨道设备状态良好，目前无在建和改造项目。根据《上海市声环境功能区划（2019年修订版）》规定，希都公寓区域属于二类功能区，噪声分贝评价标准值为昼间不超过60dB，夜间不超过50dB。现	部分属实	落实船舶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对轨道线路和车辆的维护保养；做好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	1、奉贤区西渡街道将现场检测情况告知部分居民代表，并召开座谈会，与居民代表进行沟通解释。 2、海事部门持续加强实施船舶污染防治措施，一是加大对黄浦江通航船舶油品抽检，确保船舶排放满足要求；二是推动港口岸电建设和船舶受电设施改造，在船舶靠岸作业时，严格要求船舶规范使用岸电，以“沪上岸电”APP为抓手助力应用尽用。通过靠泊期间关闭燃油发动机，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3、5号线运营单位加强对轨道线路和车辆的维护保养，依据规定开展噪声监测和故障诊断，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保持减振降噪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场测昼间得噪声最高值 58.6dB, 夜间最高值 50dB, 均未超过相关标准。					
113	X3SH202 4060900 29	浦东新区北蔡镇御桥小学对面的汽修店人流量大时喷漆, 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浦东新 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高青校区校门(莲荣路)对面为待开发地块, 无汽修店。御山校区校门(御山路)对面为御山路 390 弄绿地御桥苑小区, 无从事汽修的商户, 仅小区大门南侧有一店招为“飞德勒轮胎”的商户, 具体地址为御山路 392-394 号, 营业执照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新瑞汽配经营部, 经营范围为汽车配件的零售。 2024 年 6 月 10 日上午 10 时, 浦东新区北蔡镇开展现场检查, 检查时该店未开展汽修业务, 无喷漆作业相关设备, 有部分汽车维修设备。经询问周边居民均表示未发现该店从事过喷漆业务。2024 年 6 月 5 日, 北蔡综合行政执法队已就该店涉嫌从事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 未按规定进行备案的情况进行了立案调查, 目前案件正按法定程序推进中。	部分属实	加强对该店的日常监管, 督促其合法合规经营, 及时依法查处违规喷漆行为。	浦东新区北蔡综合行政执法队已明确告知该店经营者合法合规经营, 禁止从事任何未经许可的汽修业务。 后续北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继续加强对该店的日常监管, 一旦发现有违规喷漆行为的, 将依法予以查处。	已办结	无
114	X3SH202 4060900 75	举报人认为《上海市闵行区古美北社区 01 单元(S11-0501)控制性详细规划 23、24、25、29 街坊局部调整》不合理: 23-01 地块调整建筑高度、容积率和用途, 并改建社区医疗卫生用地会产生噪音污染、医疗废物污染等, 将会对附近居民造成不利影响; 24-02 地块继续设置为宗教用地(教堂开展宗教活动)将带来噪声影响; 建设地下停车场会产生汽车噪音和尾气污染。	闵行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随着九星地区城市化进程加快, 人口不断导入, 对周边教育提出新的需求, 为实现“十四五”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目标, 区规划资源局按照相关申请启动了本次规划局部调整, 目前正处于规划公示阶段。规划调整的主要任务是进一步优化教育布局, 提高九年一贯制学校办学水平和质量, 同步拟对停车场、社区服务中心、幼儿园等设施做了局部优化调整。	部分属实	进一步深化研究, 建立良性沟通机制, 搭建平台, 充分听取居民意见。	规划公示以来, 为了更好听取居民意见, 闵行区规划资源局会同七宝镇分别于 5 月 27 日、6 月 2 日、6 月 12 日搭建平台, 进行了面对面沟通。规划公示结束后, 将抓紧推进九年一贯制学校的报批和建设等工作。5 月 27 日起, 七宝镇已设置日常现场接待点及接待电话, 持续做好解释沟通, 收集相关意见。	阶段性办结	无
115	X3SH202 4060900 24	浦东新区东昌路 440 号酒吧, 喝酒的人产生噪音扰民。	浦东新 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东昌路 440 号为链家房产中介, 两侧 50 米范围内均无酒吧, 临近东昌路 442 号为 harsh honey coffe 咖啡店, 营业时间为 7:00-19:00, 现场检查发现店内有精酿啤酒设备, 商家自述现阶段尚未开始销售啤酒, 一般于 7 月天气炎热后开始销售啤酒。浦东新区陆家嘴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夜间现场巡查未发现周围有喝酒的人。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 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浦东新区陆家嘴街道加强巡查监管, 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已办结	无
116	X3SH202 4060900 12	举报人认为中山北社区 B2-18 地块北侧垃圾压缩站规划不合理, 直接将垃圾压缩站与保障房合建钻规划钻法律空子。	普陀区	土壤	经调查核实: 举报件反映的“中山北社区 B2-18 地块”实为普陀区中山北社区 C060202 单元 B2-18 地块住宅项目, 建设单位为上海招新锦实置业有限公司, 环卫用房位于 7 号楼北侧裙房一至三层(垃圾压缩站位于一层), 项目目前正处于建设过程中。因本项目周边地区大量开发, 地区性环卫配套设施严重滞后, 因此在该地块土地出让时, 对建设单位有明确的环卫设施配置要求。该项目在综合考虑了地块整体条件及 7 号楼自三层以上保障房的具体位置、朝向等因素, 并提高垃圾压缩站环保措施配置的前提下, 设计建设附建式垃圾压缩站, 即依附在 7 号楼, 并未违反《生活垃圾收集站(压缩式)设置标准》、《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等中的相关强制性要求。 中山北社区 C060202 单元 B2-18 地块住宅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按规定进行公示, 明确在 7 号楼裙房位置建设环卫用房。公示时间从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2 年 9 月 9 日, 意见收集期截至 2022 年 9 月 17 日, 公示期间无异议。该项目按照《上海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公开规定》公开经批准的工程规划许可证总平面图中, 相关位置信息均已清晰表示, 且明确环卫用房含压缩站、道班房、环卫办公用房, 合计 1026 平方米。小区在商品房销售环节, 建设单位在商品房预售合同补充条款一中“红线内不利因素”第 16 条说明已告知: “本项目 7 号楼裙房北侧为市政环卫用房, 可能有观感、视线、灯光、异味、噪音、光污染和环境秩序等影响”。 为减少垃圾压缩站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已在噪声、污水、臭气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的污染防治要求, 包括配置低噪音一机两箱式压缩设备一套, 压缩站冲洗水设置沉淀池并要求经沉淀后单独排管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压缩站内设置负压系统和除臭设备等。	部分属实	充分采取噪声、污水、臭气等方面的环保治理措施, 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做好周边居民的解释工作。	1、普陀区绿化市容局将继续与区规划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长寿路街道等部门形成合力, 共同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居民解释工作。 2、对于开发商配建的环卫用房, 普陀区绿化市容局将严把验收关, 将相关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3、垃圾压缩站投入使用后, 普陀区绿化市容局将督促使用单位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加大管理和保洁力度, 确保内外环境整洁。同时, 将结合区域实际使用需求不断优化该垃圾压缩站的使用时间。 4、普陀区长寿路街道负责督促辖区内各小区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提高干垃圾的纯净度, 以减少垃圾进站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5、普陀区房管局后续在 7 号楼公租房租赁过程中, 对租赁业主做好环卫设施信息及时披露和事先告知等工作。	已办结	无

117	X3SH202406090025	上海市闵行区景东路3559号和3539号A厂内长期维修挖机，违规喷漆，废气扰民，使用化学药品清洗挖机后产生的清洗废水无任何处理直接排放。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未果。	闵行区	水	经调查核实： 景东路3559号和3539号A为同一地块，承租方为上海镭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该公司将上述地块提供给5家企业及个人，用于工程机械停放，有相关合同。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明显清洗废水及冲洗痕迹。经进一步调查，发现上述企业在地块内设有露天配件维修更换点和油漆喷涂点。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加强日常巡查监管，确保合法合规经营。	闵行区生态环境局已对相关企业涉嫌环境污染问题进行立案，并将视调查结果进行依法处理。 下一步，闵行区生态环境局将会同吴泾镇进一步加强对该地块的日常巡查和监管，确保企业合法合规经营。	阶段性办结	无
118	X3SH202406090015	杨浦区控江路（黄兴路至军工路）附近，经常有四轮机动车（主要是跑车）和两轮摩托车行驶过程中发动机发出巨大轰鸣声炸街，噪音严重扰民。	杨浦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杨浦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依托科技赋能，对控江路（黄兴路至军工路）进行了视频回放，发现1辆“大功率”“大排量”摩托车可能存在噪音扰民的嫌疑。	部分属实	加大对反映路段的巡逻管理力度，严查严处机动车噪声扰民违法行为。	杨浦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对驾驶员实施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噪声超标）违法行为开具了《公安交通管理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罚款200元，记1分的处罚，并开展教育工作。同时，将持续关注噪声扰民情况，加大对控江路（黄兴路至军工路）的巡逻管理力度，严查严处机动车噪声扰民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119	D3SH202406090032	D3SH202405210007 公示内容“对该处长势不好区域进行土壤检测”不认可，认为检测报告造假。投诉人土壤检测采样时在现场，有相关录音和视频。相关人员在何处拍了照挖了土，但是挖完土之后又把土倒了，在好的地方挖土监测。认为没有相关部门进行妥善处理，持续造假。	浦东新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核实： 牌楼村农田面积约161.34亩，蔬菜种植面积约70亩，主要农作物为茄子、黄瓜、番茄、玉米等，长势情况均良好。同时，经询问牌楼村负责人和周边农户，有农户反馈农作物长势不好情况涉及牌楼村6组，部分米苋和草头存在长势不好情况，面积约6亩，涉及1户承包户。现场部分地块农作物收成后已进行翻耕。 浦东新区航头镇已于2024年6月3日对牌楼村农田大棚田的全部39条河道继续进行每日一检，目前数据均显示达标，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航头镇已于6月4日委托具备CMA资质的专业技术单位，在该处土地承租户和农户配合下对该区域长势不好和翻耕的地块开展连续3天的全覆盖加密检测，6月4日至6月6日已完成全部120个地块检测工作，检测结果均显示符合标准，不存在“相关人员在何处拍了照挖了土，但是挖完土之后又把土倒了，在好的地方挖土监测”情况，不存在“持续造假”的情况。	不属实	无	浦东新区航头镇继续对承包户和种植户做好现场解释沟通工作，持续跟进农作物种植情况，加强农业技术指导。根据农时，做好品种挑选，适时补种的指导建议，确保蔬菜正常种植。加强用药指导宣传，引导农户合理使用农药，避免种植户用药过度引起农作物死亡。	已办结	无
120	D3SH202406090008	金汇镇华日农庄梁典港河被撒农药，投诉人承包蔬菜大棚取用河水浇灌导致菜死亡。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华日农庄为农村合作社，位于奉贤区金汇镇南陈村，占地约235亩，主要从事蔬菜、瓜果等种植，其灌溉用水主要来自于周边河道。梁典港（河道编码FX292）为区级镇管河道，紧邻华日农庄北侧，与华日农庄交接长度约800米，河道年平均水质检测结果为III类。 2、现场查看，河道水质感官良好，未发现河道受污染现象；水生植物及岸坡绿化生长情况良好，未发现因使用除草剂导致死亡的现象；华日农庄内部正常经营，其中农庄东北部的16个大棚自2024年2月起空置休耕，其余土地上的农作物均正常生长。 3、进一步调查发现，2022年8月，曾有一农庄农户投诉因梁典港撒除草剂导致其取用河水灌溉后农作物死亡。该投诉农户于2022年7月起承租农庄土地约20亩种植绿叶菜，灌溉用水取自梁典港。2022年8月，举报农户发现绿叶菜出现死亡现象。经查，时任梁典港养护单位的养护人员被发现私自使用“河道苔草净”，在距离投诉人种植地块取水口约300米的岸坡，对约10平方米面积进行除草。该投诉农户认为其蔬菜死亡由上述除草剂的使用引起。因时任养护单位与投诉农户对基本事实、赔偿金额分歧较大，目前仍未协商一致。介于时任养护人员确有操作违规，自2023年起已将梁典港的日常养护单位变更。至今未发现相关区域内使用除草剂清除杂草现象。2024年4月起，该投诉农户已退租。	部分属实	加强对河道养护单位、种植户的宣传教育；加强河道养护巡查力度及对第三方养护单位的监管。	1、加强对养护单位、种植户的宣传教育，增加农技指导培训，进一步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2、奉贤区金汇镇会同区相关部门继续密切关注河道水质情况，进一步加强河道养护巡查力度及对第三方养护单位的监管，严格贯彻上级部门对养护单位的“黑名单”制度，主动接受周边群众监督。 3、奉贤区金汇镇协助协调2022年8月时任养护单位与农户之间的矛盾纠纷，坚决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阶段性办结	无
121	D3SH202406090038	6月9日凌晨0:20左右，周边南阳小区居民被上海商城冲洗地面的声音吵醒。上海商城作为静安区噪声重点监管对象，督察期间被多人、多次举报固定源、移动源、人为噪声扰民，但并没有任何改善，日益增加的固定源噪声叠加移动源噪声持续影响周边居民，上海商城没有履行噪声防治的主体责任和法律责任，静安区生态环境局对上海商城监管不到位。投诉人对所有上海商城相关答复均不满意，认为相关答复是应付，临时性的措施不能起到长效。	静安区	噪音	经调查核实： 1、上海商城夜间确实存在使用高压水枪及刷地机清洁地面的行为，有噪声影响。静安区南京西路街道及区生态环境局已要求商城加强管理，规范使用时间，限制使用区域，减少噪声影响。 2、上海商城经营中存在非固定源、无固定时间、以及其他临时性设备、人为活动产生的噪声，区生态环境局已联合各部门约谈上海商城，提出管理要求，督促商城履行企业主体责任； 3、自2020年以来，静安区生态环境局每年对上海商城进行噪声监测，监测时间在每年7月或8月份，均为夏季上海商城设备高负荷运转状态下。最近一次为2024年5月14日昼间及夜间，分别对上海商城开展了噪声监测。静安区生态环境局高度重视对上海商城的噪声监管，督促上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跟踪落实降噪措施，定期开展监测，推进噪声治理工作。	继续加强对上海商城噪声的日常监管。督促上海商城开展降噪方案的制定，跟踪后续降噪措施落实情况。持续会同属地街道及相关职能部门共同推进上海商城的噪声治理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海商城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和优化降噪方案。						
--	--	--	--	-------------------------	--	--	--	--	--	--